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4 页
2、利润表	5 页
3、现金流量表	6 页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页
5、财务报表附注	9—64 页





审计报告

[2024]京会兴审字第 00820046 号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程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程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程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





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利程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程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利程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程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and 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

注:表中加△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78,657,835.89	324,466,557.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100,863.75	118,110,987.21
其中:营业收入	七、(二十六)	378,657,835.89	324,466,557.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四)	0.68	803.47
△利息收入		-	-	其中:政府补助		-	-
△已赚保费		-	-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五)	-	90,013.2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100,864.43	118,021,777.49
二、营业总成本		208,392,710.71	172,893,844.38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六)	39,970,690.49	30,323,051.96
其中:营业成本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130,173.94	87,698,725.44
△利息支出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130,173.94	87,698,725.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退保金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赔付支出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七、(二十七)	1,905,983.61	1,358,359.9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销售费用	七、(二十八)	2,354,715.99	1,947,837.06	5.其他		-	-
管理费用	七、(二十九)	17,583,986.31	19,642,874.7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七、(三十)	166,538,024.80	149,944,772.6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利息费用	七、(三十)	184,480,000.20	151,547,175.18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七、(三十)	4,521,615.29	6,228,837.29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七、(三十)	-2,077,584.27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其他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一)	8,866,901.59	14,032.08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9.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130,173.94	87,698,725.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二)	-3,052,520.12	-1,064,832.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三)	-20,978,642.90	-32,410,925.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注:表中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628,158.32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73,129,842.82	2,338,042,735.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99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628,158.32	1,99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092.12	110,810.81
△收到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28,00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092.12	628,110,810.8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524,066.20	-628,108,820.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1,345,620.06	3,964,323,982.7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74,475,462.88	6,302,366,718.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6,450,000.00	3,513,7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5,512,344.15	1,569,5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5,512,344.15	1,589,5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0,021,926.83	104,207,859.9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1,294,476.32	245,545,696.5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218,877.07	1,525,9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16,443.30	9,528,96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6,535,280.22	351,279,459.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878,621.48	56,484,16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022,936.07	1,238,220,540.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1,671,880.09	3,077,236,718.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0,516,944.87	6,657,029,850.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540,351.86	255,448,56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958,518.01	-354,663,132.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665,446.52	78,216,859.10
七、(三十七)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125,094.66	333,665,446.52

注:表中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1,746,254.46							43,712,173.03		258,322,948.30	2,073,781,375.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1,746,254.46							43,712,173.03		258,322,948.30	2,073,781,375.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13,017.39		-154,705,791.75	-143,192,77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130,173.94	115,130,173.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1,513,017.39		-269,835,965.69	-258,322,948.3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513,017.39		-11,513,017.3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71,746,254.46							55,225,190.42		103,617,156.55	1,930,588,601.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手印）

（手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1,746,254.46				34,942,300.49					34,942,300.49		313,314,095.40	2,120,002,650.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1,746,254.46				34,942,300.49					34,942,300.49		313,314,095.40	2,120,002,650.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69,872.54					8,769,872.54		-54,991,147.10	-46,221,274.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698,725.44	87,698,725.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71,746,254.46				43,712,173.03					43,712,173.03		256,322,948.30	2,073,781,375.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手印）

（手印）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创建于2015年4月3日，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管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编号913100003295830298，法定代表人：云航，公司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24号1幢三层南部位301室，注册资本为27,091.5650万美元。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属其他机械与设备租赁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兰苑实业有限公司，集团最终母公司为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9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

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

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当按照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

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

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非融资性租赁应收款以及其他往来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的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报告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将发生的显著变化；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的显著变化；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
- 5) 对借款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7) 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借款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9) 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

14) 逾期信息。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应收款项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风险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政府部门及受政府部门控制的企业等具有明显较低信用风险的款项，有其他证据表明款项回收存在不确定性的除外。	不计提坏账。
单项金额重大组合	除低信用风险业务以外，账面余额超过 100 万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对于单项不重大且不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以及按照单项计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但经测试不需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及除上述组合之外按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押金、备用金组合(含实际发生暂未报销业务)	押金、备用金	未发生减值时不计提坏账
单项金额不重大组合	账面余额 100 万(含)以下的应收款项,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账龄分析法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30	30
5 年以上	50	50

3、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包括:企业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且单位价值原通常在 200 元(含)以上的材料(如企业认为有必要加强管理的单位价值低于 200 元的材料,也可作为低值易耗品核算),如为了包装本企业商品而储备的各种包装物,各种工具、管理用具、玻璃器皿、劳动保护用品以及在经营过程中周转使用的容器等低值易耗品和建造承包商的钢模板、木模板、脚手架等其他周转材料。但是,周转材料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应当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

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判定条件的，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

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对以下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资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20-40	5	2.375-4.75
管网资产	15-50	5	1.90-6.33
市政基础设施	长期使用		不计提折旧
机器设备	5-20	5	4.75-19.00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5	5	19.00
其他固定资产	3-10	5	9.50-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

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十五）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年限，根据长期待摊费用的受益期及本公司的判断确定，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剩余价值全部确认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十九）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一） 应付债券

1、一般公司债券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其他类别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溢价或折价是对应付债券存续期间内的利息费用调整，在债券存续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

2、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包含的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将负债成份确认为应付债券，将权益成份确认为资本公积。在进行分拆时，先对负债成份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确定负债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再按发行价格总额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二十三) 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企业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应当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本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本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本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主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若干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四） 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

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 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 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 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 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 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 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回租

本公司为卖方兼承租人适用会计政策情况: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回租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

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对于新业务，卖方兼承租人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资产，而应当将收到的现金作为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买方兼出租人适用会计政策情况：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而应当将支付的现金作为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六） 公允价值计量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或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在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中，公允价值是出售该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该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十七） 持有待售

1、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进行会计处理。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情况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

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解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未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等；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6%
城建税	实缴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27,125,094.66	333,665,446.52
其他货币资金	-	-
未到期应收利息	-	-
合计	227,125,094.66	333,665,446.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13,203,924.24
其他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混合工具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	13,203,924.24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075,706,021.98	-	1,539,770,234.85	39,000,000.00
1至2年（含2年）	-	-	-	-
2至3年（含3年）	-	-	-	-
3至4年（含4年）	-	-	-	-
4至5年（含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1,075,706,021.98	-	1,539,770,234.85	39,000,000.00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5,706,021.98	100.00	-	-	1,075,706,021.98
其中：低风险组合	1,074,000,000.00	99.84	-	-	1,074,000,000.00
押金、保证金组合	-	-	-	-	-
账龄分析组合	1,706,021.98	0.16	-	-	1,706,021.98
合计	1,075,706,021.98	—	-	—	1,075,706,021.9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5,099,189.31	86.06	39,000,000.00	2.94	1,286,099,189.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671,045.54	13.94	-	-	214,671,045.54
其中：低风险组合	214,671,045.54	13.94	-	-	214,671,045.54
押金、保证金组合	-	-	-	-	-
账龄分析组合	-	-	-	-	-
合计	1,539,770,234.85	-	39,000,000.00	-	1,500,770,234.85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账龄分析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706,021.98	-	-	-	-	-
1-2年(含2年)	-	-	-	-	-	-
2-3年(含3年)	-	-	-	-	-	-
3-4年(含4年)	-	-	-	-	-	-
4-5年(含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1,706,021.98	-	-	-	-	-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1,074,000,000.00	-	-	214,671,045.54	-	-
押金、保证金组合	-	-	-	-	-	-
合计	1,074,000,000.00	-	-	214,671,045.54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11.62	-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34,000,000.00	77.53	-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0	6.97	-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72	-
合计	1,074,000,000.00	99.84	-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5,322.73	100.00	-	204,000.00	100.00	-
1 至 2 年（含 2 年）	-	-	-	-	-	-
2 至 3 年（含 3 年）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45,322.73	100.00	-	204,000.00	100.00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利程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43,835.53	96.72	-
吉林省顺丰速递有限公司	1,487.20	3.28	-
合计	45,322.73	100.00	-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18,101,530.01	2,613,635.75
合计	1,318,101,530.01	2,613,635.75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354,487,894.26	39,000,000.00	-	-
1 至 2 年（含 2 年）	-	-	2,000,000.00	-

2至3年(含3年)	2,000,000.00	-	-	-
3至4年(含4年)	-	-	-	-
4至5年(含5年)	-	-	60,968.34	-
5年以上	613,635.75	-	552,667.41	-
合计	1,357,101,530.01	39,000,000.00	2,613,635.75	-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39,344,418.24	98.69	39,000,000.00	2.91	1,300,344,418.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757,111.77	1.31	-	-	17,757,111.77
其中：低风险组合	10,740,000.00	0.79	-	-	10,740,000.00
押金、保证金组合	2,613,635.75	0.19	-	-	2,613,635.75
账龄分析组合	4,403,476.02	0.32	-	-	4,403,476.02
合计	1,357,101,530.01	—	39,000,000.00	—	1,318,101,530.0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13,635.75	100.00	-	-	2,613,635.75
其中：低风险组合	-	-	-	-	-
押金、保证金组合	2,613,635.75	100.00	-	-	2,613,635.75
账龄分析组合	-	-	-	-	-
合计	2,613,635.75	100.00	-	-	2,613,635.75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	360,592,728.03	10,500,000.00	2.91	行业监管要求
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57,565,375.79	7,500,000.00	2.91	行业监管要求

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	103,027,352.15	3,000,000.00	2.91	行业监管要求
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	618,158,962.27	18,000,000.00	2.91	行业监管要求
合计	1,339,344,418.24	39,000,000.00	—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账龄分析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403,476.02	-	-	-	-	-
1-2年（含2年）	-	-	-	-	-	-
2-3年（含3年）	-	-	-	-	-	-
3-4年（含4年）	-	-	-	-	-	-
4-5年（含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4,403,476.02	-	-	-	-	-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10,740,000.00	-	-	-	-	-
押金、保证金组合	2,613,635.75	-	-	2,613,635.75	-	-
合计	13,353,635.75	-	-	2,613,635.75	-	-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	-	-	-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39,000,000.00	-	-	39,000,000.00
期末余额	39,000,000.00	-	-	39,000,00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	本息	618,158,962.27	一年以内	45.55	18,000,000.00
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	本息	360,592,728.03	一年以内	26.57	10,500,000.00
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息	257,565,375.79	一年以内	18.98	7,500,000.00
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	本息	103,027,352.15	一年以内	7.59	3,000,000.00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服务费	7,050,000.00	一年以内	0.52	-
合计	/	1,346,394,418.24	/	99.21	39,000,000.00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54,932,058.91	-
合计	1,454,932,058.91	-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费重分类	2,554,228.07	-
委托贷款	617,318,522.01	1,007,530,000.00
合计	619,872,750.08	1,007,530,000.00

(八)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ABS 二期	67,371,841.68		67,371,841.68	628,000,000.00		628,000,000.00
小计	67,371,841.68		67,371,841.68	628,000,000.00		628,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合计	67,371,841.68		67,371,841.68	628,000,000.00		628,000,000.00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ABS 二期	67,371,841.68	5.8%-5.9%	5.8%-5.9%	2025-1-27
合计	67,371,841.68	—	—	/

(九)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39,742,304.63	8,453,574.75	931,288,729.88	3,774,939,492.36	73,360,171.42	3,701,579,320.9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4,194,549.45	-	54,194,549.45	475,232,270.09	-	475,232,270.09
合计	939,742,304.63	8,453,574.75	931,288,729.88	3,774,939,492.36	73,360,171.42	3,701,579,320.94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沈阳惠盛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6,309,678.79	-
合计	26,309,678.79	-

(十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10,151,404.12	-
合计	10,151,404.12	-

(十二)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0,445.17	113,107.2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60,445.17	113,107.27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2,676.17	4,536,552,185.84	4,536,450,000.00	514,862.01
其中：电子设备	275,726.78	102,185.84	-	377,912.62
办公设备	136,949.39	-	-	136,949.39
融资租赁设备	-	4,536,450,000.00	4,536,450,000.00	-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9,568.90	54,847.94	-	354,416.84
其中：电子设备	171,508.52	54,410.90	-	225,919.42
办公设备	128,060.38	437.04	-	128,497.42
融资租赁设备	-	-	-	-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3,107.27	—	—	160,445.17
其中：电子设备	104,218.26	—	—	151,993.20
办公设备	8,889.01	—	—	8,451.97
融资租赁设备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融资租赁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3,107.27	—	—	160,445.17
其中：电子设备	104,218.26	—	—	151,993.20
办公设备	8,889.01	—	—	8,451.97
融资租赁设备	-	—	—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08,453.58	149,633,814.32	32,163,792.86	128,655,171.44
信用减值损失	37,408,453.58	149,633,814.32	32,163,792.86	128,655,171.4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63,700,000.00	64,675,000.00
合计	63,700,000.00	64,675,000.00

（十五）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67,500,000.00	68,5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689,921.43	-

合计	788,189,921.43	88,500,000.00
----	----------------	---------------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99,068.48	9,678,667.23	11,904,795.56	4,372,940.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531.90	921,356.76	923,720.06	69,168.6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6,670,600.38	10,600,023.99	12,828,515.62	4,442,108.7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53,024.08	7,545,585.38	9,855,549.42	4,243,060.04
二、职工福利费		385,586.65	385,586.65	
三、社会保险费	44,046.40	556,322.79	557,778.05	42,591.14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43,352.70	547,212.33	548,644.63	41,920.40
工伤保险费	693.70	9,110.46	9,133.42	670.74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675,804.00	675,8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98.00	153,243.45	144,713.97	10,527.4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62,124.96	285,363.47	76,761.49
合计	6,599,068.48	9,678,667.23	11,904,795.56	4,372,940.1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69,364.20	892,540.50	894,832.14	67,072.56
二、失业保险费	2,167.70	28,816.26	28,887.92	2,096.04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1,531.90	921,356.76	923,720.06	69,168.60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193,520.50	14,956,317.62	13,239,117.15	3,910,720.97
企业所得税	14,510,913.13	45,215,351.21	44,735,869.41	14,990,394.93
个人所得税	85,353.06	1,087,681.86	958,972.44	214,062.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631.42	886,032.74	803,921.57	222,742.5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税附加）	109,676.02	747,815.90	661,955.87	195,536.05
印花税	160,967.94	272,134.97	250,995.44	182,107.47
水利建设基金	12,574.59	191,124.04	186,762.04	16,936.59
合计	17,213,636.66	63,356,458.34	60,837,593.92	19,732,501.08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5,939,606.79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070,416,289.57	2,009,736,276.81
合计	2,070,416,289.57	2,015,675,883.60

1、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350,480.04
企业债券利息	-	4,405,374.0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1,183,752.68
合计	-	5,939,606.79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4,980,207.79	23,392,461.96
社保公积金	44,016.39	45,522.40
往来款	45,226,427.66	186,867,667.82
关联方往来款	2,008,934,131.61	1,799,000,000.00
其他	1,231,506.12	430,624.63
合计	2,070,416,289.57	2,009,736,276.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未结算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未结算
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9,000,000.00	未结算
沈阳惠盛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未结算
桓台县万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未结算
即墨利水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未结算
滨州市北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50,000.00	未结算
盐城市大丰东方水处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	未结算
盐城市金大洲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50,000.00	未结算
盐城市盐都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未结算
风险保证金	420,315.79	未结算
合计	1,811,520,315.79	未结算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6,083,040.99	437,432,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91,788,421.74	633,713,335.0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352,786.41	60,314,713.78
合计	682,224,249.14	1,131,460,048.86

（二十）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3,140,000.00	1,445,380,000.00
保证借款	277,560,000.00	-
合计	300,700,000.00	1,445,380,000.00

（二十一） 应付债券**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1 年利程一期	-	199,150,943.32
2022 年 ABS 二期	22,927,074.89	283,296,714.17
合计	22,927,074.89	482,447,657.49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21 年利程一期	200,000,000.00	2021-10-26	5 年	198,800,000.00	199,150,943.32
2022 年 ABS 二期	918,000,000.00	2022-12-7	3 年	918,000,000.00	917,010,049.25
合计	1,118,000,000.00			1,116,800,000.00	1,116,160,992.57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1 年利程一期			-1,584,905.79	-	200,735,849.11
2022 年 ABS 二期			-3,294,598.27	606,325,000.00	313,979,647.52
合计			-4,879,504.06	606,325,000.00	514,715,496.63

注：期末金额包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二十二)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389,259.65	81,012,344.15	91,449,018.50	12,952,585.3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3,389,259.65	81,012,344.15	91,449,018.50	12,952,585.30

1、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952,585.30	17,583,839.95
上海普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5,805,419.70
合计	12,952,585.30	23,389,259.65

(二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兰苑实业有限公司	1,771,746,254.46	100.00			1,771,746,254.46	100.00
合计	1,771,746,254.46	100.00			1,771,746,254.46	100.00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712,173.03	11,513,017.39		55,225,190.42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43,712,173.03	11,513,017.39	55,225,190.42
----	---------------	---------------	---------------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258,322,948.30	313,314,095.40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258,322,948.30	313,314,095.40
本期增加额	115,130,173.94	87,698,725.4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15,130,173.94	87,698,725.44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269,835,965.69	142,689,872.54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1,513,017.39	8,769,872.54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58,322,948.30	133,920,0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03,617,156.55	258,322,948.30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378,657,835.89	-	324,466,557.23	-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266,490,273.61	-	235,969,503.15	-
咨询服务费收入	54,422,431.82	-	35,188,679.17	-
委托贷款收入	57,425,319.16	-	53,047,431.54	-
手续费收入	319,811.30	-	260,943.37	-
2、其他业务小计	-	-	-	-
合计	378,657,835.89	-	324,466,557.23	-

(二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6,032.74	612,523.76
教育费附加	448,689.52	313,382.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9,126.38	208,921.76
印花税	272,134.97	223,531.79

合计	1,905,983.61	1,358,359.95
----	--------------	--------------

(二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7,025.21	1,046,156.80
社会保险费	245,869.65	278,999.86
住房公积金	111,222.00	130,350.00
差旅费	966,996.59	437,138.40
福利费	43,187.00	39,208.00
工会经费	20,997.62	15,984.00
其他	19,417.92	
合计	2,354,715.99	1,947,837.06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98,560.17	9,220,129.09
辞退福利	-	31,014.00
社会保险费	1,231,809.90	1,140,769.20
住房公积金	564,582.00	503,968.00
福利费	342,399.65	292,246.45
工会经费	124,935.86	120,464.88
职工教育经费	5,329.97	4,587.23
劳务费	362,087.47	168,632.59
折旧费	54,847.94	24,365.22
业务招待费	276,968.85	99,125.38
差旅费	24,925.75	10,496.27
办公费	4,228,397.46	4,172,680.86
会议费	22,581.13	29,126.21
聘请中介机构费	582,540.46	1,031,444.60
党建经费	24,167.48	17,046.40
安全及保密费	-	5,890.00
培训费	29,463.33	-
办公楼费用	2,490,490.90	2,413,767.17
其他	629,897.99	357,121.21

合计	17,593,986.31	19,642,874.76
----	---------------	---------------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84,480,000.20	151,547,175.18
减：利息收入	4,521,615.29	6,228,837.29
汇兑损益	-2,077,584.27	
手续费	7,235,681.25	3,207,504.29
其他	1,421,542.91	1,418,930.43
合计	186,538,024.80	149,944,772.61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857,369.50	4,744.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9,532.09	9,288.08
合计	8,866,901.59	14,032.08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项扶持自有资金	8,855,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369.50	1,944.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培训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857,369.50	4,744.00	/

(三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2,520.12	-1,064,832.60
合计	-3,052,520.12	-1,064,832.60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0,978,642.90	-32,410,925.12
合计	-20,978,642.90	-32,410,925.12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68	803.47	0.68
合计	0.68	803.47	0.68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6,575.19	-
其中：固定资产	-	6,575.19	-
水利建设基金	-	83,438.09	-
合计	-	90,013.28	-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215,351.21	38,425,783.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44,660.72	-8,102,731.28
合计	39,970,690.49	30,323,051.96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130,173.94	87,698,725.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20,978,642.90	32,410,925.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847.94	24,365.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575.19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52,520.12	1,064,832.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4,480,000.20	151,547,175.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44,660.72	-8,102,73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2,221,104.02	-2,290,918,400.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6,714,110.39	1,671,605,400.2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958,518.01	-354,663,132.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7,125,094.66	333,665,446.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3,665,446.52	78,216,859.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540,351.86	255,448,587.42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7,125,094.66	333,665,446.5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7,125,094.66	333,665,446.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125,094.66	333,665,446.5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三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长期应收款	319,627,922.89	借款质押、发债质押
合计	319,627,922.89	/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兰苑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国有经济	0.84	100.00	100.00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兰苑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吉林长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吉林长发旅游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市天宇展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城开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城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二） 关联方交易

1、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长春证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616,083.42	8.51	-	-	/
吉林长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51,800.00	13.43	25,335.00	87.00	餐费

2、 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协议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长春城开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17,897,521.05	6.72	20,920,233.32	8.87	出租方利息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市场价	121,529,511.46	45.60	81,617,252.11	34.59	出租方利息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市场价	4,811,320.75	8.84	-	-	租赁服务费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55,326,202.95	20.76	-	-	出租方利息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18,578,092.26	34.14	-	-	租赁服务费
长春城开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4,716,981.13	1.77	-	-	出租方利息
长春城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	-	2,414,758.92	1.02	承租方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2,830,188.68	5.20	-	-	租赁服务费

3、接受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348,349.05	0.19	利息
兰苑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	市场价	961,288.25	0.52	利息
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30,721,444.46	16.65	利息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20,031,446.62	10.86	利息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市场价	991,375.30	0.54	利息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17,169,811.37	9.31	利息

4、向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132,075.47	0.23	利息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556,603.77	0.97	利息
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68,867.92	0.12	利息
长春市天宇展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496,855.34	0.87	利息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1,509,433.96	2.77	借款服务费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6,981.13	2.18	借款手续费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2,523,873.29	4.40	利息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5,692,452.80	9.91	利息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市场价	546,698.11	0.95	利息

5、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7,583,800.00	2021-11-29	2024-7-29	否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000,000.00	17,380,000.00	2022-3-30	2025-3-30	否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012,344.00	25,423,100.00	2023-2-1	2025-12-1	否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2,080,000.00	2023-5-4	2026-5-4	否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45,000,000.00	2023-4-3	2024-3-31	否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33,320,000.00	2023-5-9	2026-5-8	否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72,000,000.00	2023-12-15	2026-12-8	否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23-11-28	2026-11-20	否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3-8-2	2024-8-1	否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收款			
	长春城开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65,557,511.73	343,766,509.52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715,678,000.00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32,000,000.00	
应收账款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0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34,0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 有限公司	10,7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长春城开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4,941,211.82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 司	25,000,000.00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	405,4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41,500,000.00
	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 限公司	-	73,000,000.00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吉林省分公司	40,000,000.00	-
	长春市天宇展诚信息咨询有限 公司	-	200,000,000.00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兰苑实业有限公司	16,186.40	50,520,804.01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吉 林省分公司		65,000,000.00
	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467,945.21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209,450,000.00	
	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9,000,000.00	499,000,000.00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建设 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即可了解其信用信息、监管信息、市场主体情况等更多相关信息。

(副本)(10-1)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张恩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登记机关



2023年07月05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00119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姓名: 高英伟
 Full name: Gao Mingwe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8-12-04
 Date of birth: 1978-12-04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长春分所
 Working unit: Xinyongzhong & Partners LLP Changchun Branch
 身份证号码: 220202197812041210
 Identity card No.: 2202021978120412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li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14 Annual Appointment Qualification Review Passed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li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17 Annual Appointment Qualification Review Passed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li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14 Annual Appointment Qualification Review Passed
 2017年 3月 13日

证书编号: 110000102652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02652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Jili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年10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4-10-18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holder who transferred from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li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4月28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重要, 必要时应向委托人发出警告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 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失踪时, 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并补办登记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e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s.

同意调入
 Agree to holder who transferred from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li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4月2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全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魏娟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春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831984112966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证书编号: 1101013015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12月
Date of issuance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20年12月1日



 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20年12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20年11月15日



 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20年12月13日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4 页
2、合并利润表	5 页
3、合并现金流量表	6 页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页
5、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9—153 页





审计报告

[2024]京会兴审字第 00820010 号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城市发展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春城市发展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春城市发展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春城市发展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春城市发展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春城市发展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春城市发展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春城市发展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春城市发展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长春城市发展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附注 (Notes), 期末余额 (End of Period Balance), 期初余额 (Beginning of Period Balance), 项目 (Item), 附注 (Notes), 期末余额 (End of Period Balance), 期初余额 (Beginning of Period Balance). Rows include assets like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存货, and liabilities like 应付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利息.

注: 表中如金额标注为负数, 则以“-”号表示, 下同。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八、(四十九)	10,563,488,737.07	6,704,125,188.54	减：营业外支出	八、(六十二)	4,766,136.70	5,534,332.35
其中：营业收入		10,550,301,323.49	6,690,950,562.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8,326,017.82	2,419,232,401.84
△利息收入		13,187,473.58	13,174,625.64	减：所得税费用	八、(六十三)	-42,201,627.23	-358,443,367.11
△已赚保费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0,526,645.05	2,060,785,034.7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二、营业总成本		14,507,804,103.44	10,115,778,505.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93,878,065.05	1,967,448,809.83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十九)	8,989,836,988.54	5,384,968,691.44	+少数股东损益		136,851,580.00	73,333,224.90
△利息支出		109,694.55	16,000.0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651.44	9,183.40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0,526,645.05	2,060,785,034.73
△退保金		-	-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赔付支出净额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93,877,613.11	772,932,818.7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0,806,663.86	3,704,25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六十四)	8,492,497,099.38	772,932,818.73
△保单红利支出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四)	8,463,928,403.81	886,552,239.21
△分保费用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税金及附加	八、(五十)	153,126,654.97	107,593,893.02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销售费用	八、(五十一)	175,413,695.97	154,623,832.1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或公允价值变动		8,453,928,403.81	886,552,239.21
管理费用	八、(五十二)	1,474,647,140.44	1,463,742,728.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研发费用	八、(五十三)	2,375,617.50	-	5.其他		-	-
财务费用	八、(五十四)	3,701,472,882.17	3,001,119,919.4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四)	28,568,695.57	-113,659,420.48
其中：利息费用		4,920,719,030.20	4,374,395,420.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5,534.15	1,235,321.33
利息收入		1,352,658,525.13	1,449,187,000.3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832,545.69	-50,854,111.3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661,337.77	105,957.0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其他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五)	505,997,607.44	1,797,460,214.77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六)	166,208,311.32	-38,056,890.73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33,271.85	-95,665,061.28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24,879.18	-30,000,000.0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698,472.55	-236,738,600.5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9.其他		20,458,987.28	172,697,970.9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0,513.73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七)	-54,331,931.86	34,377,467.0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64,407,238.16	2,833,715,853.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八)	-136,519,531.95	-126,932,30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26,175,154.43	2,780,332,608.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九)	-5,957,848.98	-397,317.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2,232,083.73	73,333,224.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六十)	26,030.76	822,438.63	八、每股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八、(六十一)	3,468,992,669.44	-1,744,379,712.00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加：营业外收入		6,502,086,825.96	4,169,146,446.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其中：政府补助		6,493,723,849.78	4,167,168,871.65				



主表中带△的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加△附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长春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5,789,007.23	2,283,744,732.9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65,055,014.46	7,092,620,938.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361,289.06	80,162,805.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2,591.25	1,777,331.0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3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8,065,240.72	31,945,432.05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6,848,128.26	2,398,520,271.17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44,835,144.56	12,228,468,482.7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3,910,633.06	4,177,046,275.0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44,512.45	6,025,366.8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835,249.83	1,299,000,114.95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42,582,027.45	17,704,534,872.69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25,733,899.19	-15,305,514,601.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8,828,867.86	536,570,965.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58,110,638.54	19,362,641,946.0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8,000,000.00	1,4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16,949,033.31	26,997,859,237.0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88,000,000.00	1,4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07,063,504.07	12,136,109,354.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548,610,133.38	53,189,792,761.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8,199,393.00	47,1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542,016.55	704,994,409.9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72,152,149.93	53,866,087,171.9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433,517,821.67	33,681,209,881.6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51,385,332.09	5,474,692,641.2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661.44	9,193.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1,025,179.53	233,695,560.7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604,579.51	270,350,763.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3,878,861.72	989,381,78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73,507,733.37	39,626,252,985.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142,621.78	522,125,989.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1,355,583.44	14,239,834,186.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71,485,925.00	16,597,926,770.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40,704.15	17,533,96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50,386,181.01	30,262,713,087.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3,685,926.18	-4,313,100,30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6,562,852.30	-3,264,853,850.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23,401,688.72	17,336,501,99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8,715,762.54	13,023,401,688.72

注:表中如加△作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李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22,000,000.00	-	-	96,653,659,762.41	-	4,931,424,237.74	-	2,092,814,324.57	13,872,562.07	34,191,483,019.13	142,905,253,905.92	2,761,693,873.65	145,666,947,779.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22,000,000.00	-	-	96,653,659,762.41	-	4,931,424,237.74	-	2,092,814,324.57	13,872,562.07	34,191,483,019.13	142,905,253,905.92	2,761,693,873.65	145,666,947,779.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23,027,594.57	-	8,492,493,948.93	-	58,229,807.86	3,363,397.62	2,485,261,922.15	16,162,366,671.03	361,631,495.78	16,523,998,166.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23,027,594.57	-	8,492,497,099.38	-	-	-	2,933,678,065.05	11,426,175,164.43	138,232,093.73	11,564,407,258.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126.53	-	39,872.39	5,123,070,593.59	454,441,640.39	5,577,512,242.9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5,123,027,594.57	-	-	-	3,126.53	-	39,872.39	5,123,070,593.59	1,079,560.24	5,134,156,153.8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363,397.62	-3,363,397.62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86,879,086.99	-386,879,086.99	-231,042,247.34	-617,921,334.33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3,150.45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13,150.45	-	-	-
6.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22,000,000.00	-	-	101,776,687,357.08	-	13,423,908,186.67	-	2,151,044,132.23	17,235,959.69	36,676,744,941.28	159,067,620,576.95	3,123,325,369.43	162,190,945,946.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619,065,951.06		4,158,491,419.01		2,051,712,032.01	9,415,570.35	32,251,248,869.75	140,111,933,842.38	2,897,351,094.57	143,009,284,93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619,065,951.06		4,158,491,419.01		2,051,712,032.01	9,415,570.35	32,251,248,869.75	140,111,933,842.38	2,897,351,094.57	143,009,284,937.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93,811.35		772,932,818.73		41,102,292.56	4,456,991.52	1,940,234,149.38	2,793,320,063.54	-135,657,221.02	2,657,662,84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2,932,818.73				1,987,448,809.83	2,750,382,626.56	73,330,224.90	2,833,715,853.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593,811.35							34,593,811.35	-208,990,445.92	-174,396,634.5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4,593,811.35							34,593,811.35	-208,990,445.92	-2,690,000.0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1,102,292.56	4,456,991.52	-47,215,600.45	-1,656,376.37		-1,656,376.37
其中：法定公积金								41,102,292.56		-41,102,292.56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6,653,659,762.41		4,931,424,237.74		2,092,814,324.57	13,872,562.07	34,191,483,019.13	142,905,253,905.92	2,761,693,673.65	145,666,947,779.5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正升

李平印

法定代表人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9 月 27 日，并在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20101073634274G，注册资本：5022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法定代表人为王宏来，2024 年 4 月 24 日变更法定代表人为李平；公司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4633 号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一期 A 塔楼 21 层 2110 室。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经营范围：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防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

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

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

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当按照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非融资性租赁应收款以及其他往来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

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的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报告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将发生的显著变化;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的显著变化;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
- 5) 对借款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7) 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借款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9) 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

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
- 14) 逾期信息。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

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套期工具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 （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 （2）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 （3）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 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本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

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本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3、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 1)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2)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

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2)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十一）应收款项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风险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政府部门及受政府部门控制的企业等具有明显较低信用风险的款项，有其他证据表明款项回收存在不确定性的除外。	不计提坏账。
单项金额重大组合	除低信用风险业务以外，账面余额超过100万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对于单项不重大且不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以及按照单项计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但经测试不需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及除上述组合之外按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押金、备用金组合 (含实际发生暂未报销业务)	押金、备用金	未发生减值时不计提坏账
单项金额不重大组合	账面余额100万(含)以下的应收款项，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账龄分析法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	0
1-2年(含2年)	5	5
2-3年(含3年)	10	10
3-4年(含4年)	20	20
4-5年(含5年)	30	30
5年以上	50	50

3、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包括：企业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且单位价值原通常在 200 元（含）以上的材料（如企业认为有必要加强管理的单位价值低于 200 元的材料，也可作为低值易耗品核算），如为了包装本企业商品而储备的各种包装物，各种工具、管理用具、玻璃器皿、劳动保护用品以及在经营过程中周转使用的容器等低值易耗品和建造承包商的钢模板、木模板、脚手架等其他周转材料。但是，周转材料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应当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判定条件的,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

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

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在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如下：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

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对以下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资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20-40	5	2.375-4.75
管网资产	15-50	5	1.90-6.33
市政基础设施	长期使用	-	不计提折旧
机器设备	5-20	5	4.75-19.00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5	5	19.00
其他固定资产	3-10	5	9.5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

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十九)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

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生物资产

1、生物性资产分类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本公司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2、确认和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依据下列规定确定：

（1）自行栽培的大田作物和蔬菜的成本，包括在收获前耗用的种子、肥料、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2）自行营造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3）自行繁殖的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4）水产养殖的动物和植物的成本，包括在出售或入库前耗用的苗种、饲料、肥料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自行营造的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2）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

投资者或政府有关部门划入（或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后续计量

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应当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折旧年限如下：

- （1）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为 10 年；
- （2）畜类生产性生物资产，为 3-7 年。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时，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

复核。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的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或者有关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或者改变折旧方法。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一）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年限，根据长期待摊费用的受益期及本公司的判断确定，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剩余价值全部确认当期损益。

（二十三）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五)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七） 应付债券

1、一般公司债券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其他类别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溢价或折价是对应付债券存续期间内的利息费用调整，在债券存续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

2、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包含的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将负债成份确认为应付债券，将权益成份确认为资本公积。在进行分拆时，先对负债成份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确定负债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再按发行价格总额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二十八）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二十九) 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企业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应当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本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

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本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本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主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若干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

够合理确定为止。

（三十）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权责发生制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

（三十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公司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三十二）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 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 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 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回租

本公司为卖方兼承租人适用会计政策情况: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回租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回租交易,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 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

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对于新业务，卖方兼承租人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资产，而应当将收到的现金作为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买方兼出租人适用会计政策情况：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而应当将支付的现金作为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四) 公允价值计量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或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在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中，公允价值是出售该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该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1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2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3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十五) 持有待售

1、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

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三十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三十七） 债务重组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资产，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八）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进行会计处理。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情况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

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解释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未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等；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提供交通运输、邮政、基础电信、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9%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简易计税方法	5%或3%
城建税	实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	------	----	------	-----	-------	------

1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国有资产经营；城建资金管理；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开发、投资、管理；经营新建城建基础设施；房屋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农、林、牧、渔业产业化项目建设、经营及辅助服务；农牧产品收购、加工（生产经营地另设）、销售；农业技术开发和推广；贸易代理服务（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停车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国有资产经营、城建资金管理、城市基础设施、水利项目开发、建设、承包（需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投资管理、土地整理开发、物资租赁、经营城建基础设施；房屋租赁；建筑设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吉林省长发新型城镇化产业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砼结构构件制造；规划设计管理；智能农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金融及金融服务性机构的投资，资产管理，股权投资，证券、期货及基金投资；科技金融（仅限为科技金融类企业提供中介服务）；租赁（融资租赁）；投融资策划与咨询服务；经政府及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金融产品及其衍生品的投资与运营（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礼仪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礼品花卉销售；花卉种植；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广告发布；平面设计；广告制作；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

						零售；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旅客票务代理；票务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食品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餐饮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消毒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	长春市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投资咨询（不得从事理财、非法集资、非法吸储、贷款等业务），通讯工程、弱电工程、网络工程设计、施工，网络、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研发、销售，办公自动化设备销售，计算机安装、维修，系统集成服务，网页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养老院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人力资源事务代理、人力资源外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及物业管理综合有偿服务，建筑设备、建筑材料经销，房屋租赁，道路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景观工程、建筑工程、装饰装潢工程设计、施工，房屋拆迁，制冷设备安装，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信息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发布，装订服务，其它印刷品印刷，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机械设备销售、租赁，房地产中介服务，停车场管理，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长春水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1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量子计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园区管理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创业空间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融资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	长春市长发旧城改造工程有限公 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利用自有资金对工程项目进行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代客理财、融资担保等金融服务业务，严禁非法集资）项目策划；土地整理及开发；房地产开发、保障性住房开发建设；城市基础设施、水利工程开发建设；公共设施、城市基础设施经营管理；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建筑设计；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发布**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 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利用自有资金对项目进行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代客理财、融资担保等金融服务业、严禁非法集资）；物

						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汽车相关项目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长春市长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	长春市长发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利用自有资金对项目进行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代客理财、融资担保等金融服务业、严禁非法集资);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汽车相关项目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长春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供应链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票据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科技中介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

					品); 服装服饰零售; 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 日用百货销售; 通讯设备销售; 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 家用电器销售; 家具销售; 电力设施器材销售;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大数据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汽车零配件零售; 汽车零配件批发; 充电桩销售; 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 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 林业产品销售; 食用农产品零售; 电子产品销售; 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 园艺产品销售; 非食用盐销售; 货物进出口; 特种陶瓷制品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五金产品零售; 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 玻璃仪器销售; 光学仪器销售; 日用化学产品销售; 橡胶制品销售; 消防器材销售; 进出口代理; 仪器仪表销售; 砼结构构件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 阀门和旋塞销售; 物联网设备销售; 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 市政设施管理;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安防设备销售; 模具销售;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 电池销售; 金属制品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金属结构销售; 煤炭及制品销售; 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网络设备销售; 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物联网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融资咨询服务; 木材销售; 装卸搬运; 工业设计服务; 电子元器件批发;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水泥制品销售; 通用设备修理; 广告发布;
--	--	--	--	--	--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认证服务;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7	吉林长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软件系统开发与销售;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工程管理;平台服务;云软件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智能化、信息化与节能系统的运行维护服务;从事节能领域、医疗信息化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电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及配件;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咨询(不得从事理财、非法集资、非法吸储、贷款等业务;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营)。
18	吉林省长发水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吉林省 长春市	一般项目: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

						售；五金产品零售；名胜风景区管理；游览景区管理；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票务代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水力发电；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建设工程施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	--	--	--	---

(续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 决 (%)	投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1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06,187.00	100.00	100.00	1,800,188.67	股权划转
2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100.00	50,747.61	股权划转
3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6,400.00	100.00	100.00	1,155,464.84	股权划转
4	吉林省长发新型城镇化产业有限公司	10,770.00	51.43	51.43	5,445.09	股权划转
5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164,514.70	100.00	100.00	166,226.61	投资设立
6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9,510.00	100.00	100.00	9,510.00	投资设立
7	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400.00	100.00	100.00	7,400.00	投资设立
8	长春市长发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670.00	100.00	100.00	10,670.00	投资设立
9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264,305.97	100.00	100.00	264,305.97	投资设立
10	长春水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2,000.00	100.00	100.00	325,525.91	股权划转
11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3,841.00	100.00	100.00	203,841.00	投资设立
12	长春市长发旧城改造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00	66.50	66.50	285,950.00	投资设立
13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3,540.00	70.00	70.00	72,478.00	投资设立
14	长春市长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4,268.00	100.00	100.00	4,268.00	投资设立
15	长春市长发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3,260.00	100.00	100.00	13,260.00	投资设立
16	长春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65,000.00	100.00	100.00	164,843.59	股权划转

17	吉林长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81.66	100.00	100.00	-	股权划转
18	吉林省长发水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24,000.00	100.00	100.00	24,000.00	投资设立

（二）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纳入原因
吉林省长发水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投资成立 2 级子公司
长春建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划拨取得 4 级子公司
长春建通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划拨取得 4 级子公司
长春建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划拨取得 4 级子公司
长春旺达城市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划拨取得 4 级子公司
长春兴城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划拨取得 4 级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划拨取得 4 级子公司
长春金谷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划拨取得 5 级子公司
长春建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划拨取得 4 级子公司
长春城开吉牛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级子公司
长春润德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级子公司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4 级子公司
长春润德双产示范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级子公司
长春润城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级子公司
长春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级子公司
长春润德锦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级子公司
长春吉弘泽新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设立 3 级子公司
长春长发净投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设立 4 级子公司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不纳入原因
长春水务集团城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划转
长春长发智兴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销清算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6,404.46	76,323.33
银行存款	9,219,640,960.17	12,969,894,838.57

其他货币资金	70,317,520.60	69,489,026.82
未到期应收利息	-	-
合计	9,290,064,885.23	13,039,460,188.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30,965,562.20	181,518,519.7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084,322.79	-
存出保证金_担保保证金	13,745,000.00	15,858,500.00
法院未决诉讼冻结款项	603,777.00	-
信用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受监管资金	40,457,177.99	-
协定存款限额	500.00	-
定期存单质押	431,684,983.74	-
货款保证金	852,010.08	-
履约保证金	2,721,351.09	-
合计	520,349,122.69	16,058,500.00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79,491,924.24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79,491,924.24
衍生金融资产	-	-
混合工具投资	-	-
其他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45,311.86	4,414,072.8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混合工具投资	-	-
其他	5,345,311.86	4,414,072.86
合计	5,345,311.86	83,905,997.10

(三)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5,621,207.28	-	15,621,207.28	1,250,000.00	-	1,2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33,000,000.00	-	33,000,000.00
合计	15,621,207.28	-	15,621,207.28	34,250,000.00	-	34,250,000.00

(四)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708,644,574.87	785,152.60	4,186,341,625.57	40,440,000.00
1至2年(含2年)	1,030,752,874.54	6,907,638.96	402,144,357.85	10,878,518.78
2至3年(含3年)	170,293,534.89	14,599,483.75	79,933,116.21	1,253,622.27
3至4年(含4年)	18,417,432.88	1,706,118.26	58,406,747.23	2,439,295.99
4至5年(含5年)	31,504,680.22	2,326,901.18	20,599,210.89	5,168,361.44
5年以上	155,386,338.65	96,851,814.30	165,571,591.59	91,732,044.98
合计	5,114,999,436.05	123,177,109.05	4,912,996,649.34	151,911,843.46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631,861.76	4.84	101,555,760.08	41.01	146,076,101.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67,367,574.29	95.16	21,621,348.97	0.44	4,845,746,225.32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1,465,723,165.12	28.66	21,621,348.97	1.48	1,444,101,816.15
低风险组合	3,401,644,409.17	66.50	-	-	3,401,644,409.17
押金、保证金组合	-	-	-	-	-
合计	5,114,999,436.05	100.00	123,177,109.05	2.41	4,991,822,327.00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2,491,445.35	33.23	139,860,416.82	8.57	1,492,631,028.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80,505,203.99	66.77	12,051,426.64	0.37	3,268,453,777.35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642,367,184.72	19.58	12,051,426.64	1.88	630,315,758.08
低风险组合	2,638,138,019.27	80.42	-	-	2,638,138,019.27
押金、保证金组合	-	-	-	-	-
合计	4,912,996,649.34	100.00	151,911,843.46	3.09	4,761,084,805.88

3、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长春城开清泉湖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11,844,529.68	1,506,620.27	1年以内 3,768,589.37元, 1-2 年 3,863,476.37元, 2-3年 3,395,626.08 元, 3-4年 816,837.86元,	12.7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吉林省太珩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224,766.00	224,766.00	1年以内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新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46,254.00	346,254.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郊监狱时土地承包费	20,983.89	20,983.89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景洪砖厂	15,750.30	15,750.3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杨建立	13,000.00	13,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高桂天	4,452.86	4,452.86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周柏福	3,147.50	3,147.5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郊区台联	14,000.00	14,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姜正新	795.00	795.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高洪义	1,827.00	1,827.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姜正发	520.80	520.8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孔祥源	2,000.00	2,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御荷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640,782.14	236,348.77	1年以内 1,933,700.00元 1-2年 2,801,420.00 元 2-3年 905,662.14元	4.19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吉林省宏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120,000.00	1-2年	8.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新区供水分公司	47,510,025.00	1,908,379.30	1年以内 33,195,410.80元 1-2年 10,967,038.20 元 2-3年 1,908,379.30 元 3-4年 639,570.10元 5年以上 799,626.60 元	4.0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二道供水分公司	45,211,494.18	39,162,180.33	1年以内 4,353,502.60元 1-2年 1,892.00元 2-3年 307,730.50元 3-4年 1,386,188.75	86.6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元 5年以上 39,162,180.33元		
绿园供水分公司	24,260,313.70	9,106,001.70	1年以内 12,572,081.70元 1-2年 2,582,230.30元 元 5年以上 9,106,001.70元	37.53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朝阳供水分公司	23,110,837.29	18,958,696.59	1年以内 3,422,332.90元 1-2年 729,807.80元 2-3年 18,958,696.59元 元	82.03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宽城供水分公司	20,729,422.80	13,577,332.10	1年以内 5,310,986.80元 1-2年 331,324.80元 2-3年 303,325.20元 3-4年 35,723.00元 4-5年 371,104.30元 元 5年以上 14,376,958.70元	60.5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南关供水分公司	15,079,776.75	6,909,289.65	1年以内 6,019,997.90元 1-2年 1,476,547.50元 元 2-3年 673,941.70元 元 5年以上 6,909,289.65元	45.8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净月供水分公司	12,993,798.60	200,932.30	1年以内 8,005,759.30元 1-2年 2,204,339.80元 元 2-3年 200,932.30元 元 4-5年 2,582,767.20元 元	1.55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经开供水分公司	12,008,000.55	3,414,053.10	1年以内 6,463,986.60元 1-2年 1,985,094.35元 元 2-3年 25,920.00元 3-4年 92,820.60元 4-5年 26,125.90元 元 5年以上 3,414,053.10元	28.43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一汽供水分公司	11,137,934.76	1,350,979.66	1年以内 9,174,137.10元 2-3年 102,759.60元 元 5年以上 1,861,038.06元	12.13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建设管理委员会	16,102.00	16,102.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交通规费征收管理局朝阳稽征所	13,468.00	13,468.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广州开思数字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2-3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吉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20.00	1,32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东方制药有限公司	1,120.00	1,12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体育局后勤中心	560.00	56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歌舞剧团基建办	360,000.00	36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白城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总公司	17,917.42	17,917.42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安房地产开发公司	69,212.85	69,212.85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市房地产开发公司	25,862.89	25,862.89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化江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吉沁实业发展公司	38,800.00	38,8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市胜业房屋开发公司	70,000.00	7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平市中信房地产开发公司	88,905.76	88,905.76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外贸房地产开发公司	9,816.00	9,816.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长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房地产开发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龙翔建设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通榆县第一中学校	18,576.00	18,576.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天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8,323.24	58,323.24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天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200.00	21,2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康中集团有限公司	313,300.00	313,3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市船营区人民法院	19,000.00	19,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鑫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松原市人大政协基建办公室	18,000.00	18,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煤矿安全监察局机关服务中心	70,000.00	7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瀚投资集团长春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0,385.00	20,385.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局	39,770.80	39,770.8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双鸭山市松江国际购物大厦有限公司	477,500.00	477,5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绿地集团长春置业有限公司	213,309.00	213,309.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四平市四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7,631,861.76	101,555,760.08	/	/	/

4、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37,141,469.38	84.39	-	471,281,323.06	73.37	-
1至2年(含2年)	103,576,505.79	7.07	5,178,825.27	149,458,579.88	23.27	7,471,614.17
2至3年(含3年)	107,227,082.36	7.32	10,722,708.26	7,300,491.62	1.13	730,049.16
3至4年(含4年)	5,393,236.37	0.37	1,078,647.28	8,101,337.27	1.26	1,620,267.45
4至5年(含5年)	7,756,337.27	0.53	2,326,901.18	4,416,152.89	0.69	1,324,845.86
5年以上	4,628,533.95	0.32	2,314,266.98	1,809,300.00	0.28	904,650.00
合计	1,465,723,165.12	100.00	21,621,348.97	642,367,184.72	100.00	12,051,426.64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3,401,644,409.17	-	-	2,638,138,019.27	-	-
押金、保证金组合	-	-	-	-	-	-
合计	3,401,644,409.17	/	-	2,638,138,019.27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81,865,240.63	40.70	-
长春城投物资设备实业有限公司	398,118,804.40	7.78	-
绍兴育扬新材料有限公司	282,927,814.38	5.53	-
温州常行型材有限公司	261,930,699.31	5.12	-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81,325,861.01	3.55	-
合计	3,206,168,419.73	62.68	-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647,613,139.45	26.01	-	3,834,347,394.43	27.19	-
1至2年(含2年)	2,530,152,992.04	18.04	-	2,150,273,183.03	15.25	2,913,617.11
2至3年(含3年)	735,111,309.79	5.24	2,913,355.16	1,024,766,149.01	7.27	366,276.80
3年以上	7,111,230,039.79	50.71	6,101,056.01	7,090,871,244.00	50.29	7,246,939.59
合计	14,024,107,481.07	100.00	9,014,411.17	14,100,257,970.47	100.00	10,526,833.50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人单位	债务人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9,289,885.80	1-2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23,226,874.79	2-3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255,573,521.01	3-4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北方吉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94,215,300.90	1-2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66,028,888.47	1-2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42,718,140.90	2-3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57,751,677.24	3-4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8,827,262.67	3-4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4,365,458.00	1-2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37,335,785.00	2-3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427,013,021.25	3-4年	未结算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33,027,522.93	1-2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46,813.35	1-2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147,444.21	2-3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5,614,230.00	3-4年	未结算
长春城开万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市宽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816,704.00	1-2年	未结算
长春城开万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市宽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4,181,277.00	2-3年	未结算
长春城开万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市宽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95,865,295.00	3-4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国土资源局	523,016,601.00	3-4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19,000,000.00	2-3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1,907,846.80	2-3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824,127,655.92	3-4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365,808,769.51	3-4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146,254.69	1-2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532,030.68	2-3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14,973.97	2-3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6,850,318.26	3-4年	未结算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60,168,631.00	3-4年	未结算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合计	/	6,178,118,184.35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764,257,690.95	12.58	-
长春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1,210,844,272.23	8.63	-
长春市宽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82,838,617.00	4.87	-
长春市国土资源局	524,807,241.00	3.74	-
中铁北方吉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08,445,868.20	3.63	-
合计	4,691,193,689.38	33.45	-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2,148,617.09	72,003,944.41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7,771,039,562.30	66,840,790,467.95
合计	57,803,188,179.39	66,912,794,412.36

1、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	21,405,337.40
其他	32,148,617.09	50,598,607.01
合计	32,148,617.09	72,003,944.41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8,034,194,056.28	39,000,000.00	8,551,271,586.52	3,988,616.59
1至2年(含2年)	3,904,055,845.19	5,784,167.13	3,215,469,259.19	7,845,527.17
2至3年(含3年)	2,130,365,329.79	6,708,653.70	3,868,972,207.42	124,997,554.98
3至4年(含4年)	3,765,631,987.55	211,348,508.43	3,048,778,391.44	9,012,549.65
4至5年(含5年)	2,644,237,513.34	39,662,969.91	585,901,815.04	836,392.21
5年以上	37,758,487,073.69	163,427,944.37	47,908,119,641.94	191,041,793.00
合计	58,236,971,805.84	465,932,243.54	67,178,512,901.55	337,722,433.6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2,476,353.08	3.27	192,108,996.80	10.10	1,710,367,356.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334,495,452.76	96.73	273,823,246.74	0.49	56,060,672,206.02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2,217,663,551.10	3.81	273,823,246.74	12.35	1,943,840,304.36
低风险组合	53,906,686,512.74	92.56	-	-	53,906,686,512.74
押金、保证金组合	210,145,388.92	0.36	-	-	210,145,388.92
合计	58,236,971,805.84	100.00	465,932,243.54	0.80	57,771,039,562.30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2,238,534.43	1.00	150,865,824.35	22.44	521,372,710.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506,274,367.12	99.00	186,856,609.25	0.28	66,319,417,757.87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2,555,021,316.93	3.80	186,856,609.25	7.31	2,368,164,707.68
低风险组合	63,685,611,918.67	94.80	-	-	63,685,611,918.67
押金、保证金组合	265,641,131.52	0.40	-	-	265,641,131.52
合计	67,178,512,901.55	100.00	337,722,433.60	0.50	66,840,790,467.95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长春市铁北热电联产供热工程建设处	12,968,447.80	12,968,447.8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新元房地产开发公司	7,128,048.55	7,128,048.55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71,257.40	4,771,257.4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计划委员会	962,700.00	962,7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地税局	491,452.50	491,452.5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朝阳区地税局	260,853.81	260,853.81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驻京办事处	70,000.00	7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城市信用社	53,384.76	53,384.76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家税务总局	874.95	874.95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姜正发	731.40	731.4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修路款	4,000.00	4,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凤岐	1,250.00	1,25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田臣	2,000.00	2,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路会军	151.00	151.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城开清泉湖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5,818,000.00	740,049.60	1-2年 450,000.00元、2-3年 5,368,000.00元	12.72	按照还款计划折现计提
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	360,592,728.03	10,500,000.00	1年以内	2.91	行业监管要求
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57,565,375.79	7,500,000.00	1年以内	2.91	行业监管要求
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	103,027,352.15	3,000,000.00	1年以内	2.91	行业监管要求
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	618,158,962.27	18,000,000.00	1年以内	2.91	行业监管要求
吉林诚元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	1-2年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北京盈科（长春）律师事务所	85,000.00	-	1年以内 40,000.00元 1-2年 45,000.00元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吉林省金泰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4,860.00	-	1年以内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吉林省长春市国民公证处	19,613.54	-	1年以内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466,252.40	-	1年以内 465,862.40元 3-4年年 390.00元	-	单项测试未减值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618,997.00	-	1年以内 11,785.00元 1-2年 607,212.00元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吉林省洋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0,160.00	-	1年以内 5,680.00元 1-2年 24,480.00元	-	单项测试未减值
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	1,800.00	-	1-2年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吉林省恒晟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42,245,505.77	41,504,979.53	1年以内 516,243.41元 1-2年 224,282.83元 3-4年 431,297.59元 4-5年 6,970,694.74元 4-5年 34,102,987.20元	98.25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吉林市神农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78,294.00	-	2-3年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吉林派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3,243.00	-	2-3年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吉林省申和粮食经销有限公司	51,000.00	-	1年以内 504.95元、2-3年 50,495.05元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吉林市昌信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5,407.00	-	2-3年	-	单项测试未减值
吉林省中元实业有限公司	163,432.00	-	1-2年 6,135.92元、2-3年 157,296.08元	-	单项测试未减值
米仁东	1,950,515.24	-	1-2年	-	单项测试未减值
一厂改扩建	237,057,376.75	28,480,000.00	1-2年 80,350,206.30元、2-3年 4,840,906.00元、3-4年 136,266,264.45元、4-5年 15,600,000.00元	12.01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三厂提标改造	178,995,476.41	8,800,041.47	1-2年 30,000.00元、3-4年 178,465,476.41元、3-4年 136,266,264.45元、4-5年 500,000.00元	4.9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厂区土建及厂处工程施工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7,118,785.94	855,939.30	1-2年 3,649,153.49元、2-3年 13,469,632.45元	5.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金水家园建房集资户	13,992,008.00	13,992,008.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范世鹏	3,678,724.32	493,712.70	2-3年 3,462,401.40元、3-4年 216,322.92元	13.4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建房集资	3,369,500.00	3,369,5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纪检委	3,000,000.00	3,0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二次供水水质检测站	2,955,153.77	2,955,153.77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于雷	1,675,405.92	83,770.30	1-2年 1,591,635.62元、3-4年 83,770.30元	5.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南湖补水财政欠款	1,605,169.00	1,605,169.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设计所	1,568,259.92	1,568,259.92	3-4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建安	935,195.22	935,195.22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补缴污水费	886,328.24	886,328.24	3-4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新星宇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工程	700,000.00	700,000.00	3-4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全利	580,000.00	58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新吉达水电暖工程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引松入长工程建设办公室	402,393.00	402,393.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那泽	376,295.80	112,888.74	1-2年 263,407.06元、3-4年 112,888.74元	3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吉林省欧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学明征地	255,896.90	255,896.9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财政配套费	238,691.60	238,691.6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峰	227,646.00	227,646.00	3-4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引松	117,933.62	117,933.62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保险赔款	116,908.88	116,908.88	3-4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博	115,900.59	20,926.00	1-2年 94,974.59元、3-4年 20,926.00元	18.0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高铁玉	100,000.00	100,0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清欠利息	81,823.30	81,823.3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化工厂并入自来水公司	72,000.00	72,0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50,435.20	50,435.2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堵漏队拖板车	28,000.00	28,0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押金	23,500.00	23,5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检测费	22,344.00	22,344.00	3-4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泵站维修	22,000.00	1,100.00	2-3年	5.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黄振兴	15,000.00	15,0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办公室租车库	13,670.00	13,67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档案室演出费	11,000.00	11,0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成	10,000.00	10,0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王翠玲	10,000.00	10,0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税金	8,244.32	8,244.32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东	6,000.00	3,000.00	5年以上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王雪娇	5,000.00	5,0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劳服公司	3,411.00	3,411.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煤气集资款	3,300.00	3,300.00	3-4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以前年度引松未回	2,442.00	2,442.00	3-4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巴仁胜	1,000.00	500.00	5年以上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旅费	1,000.00	1,0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靖	1,000.00	200.00	1-2年 800.00元、 3-4年 200.00元	2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电话押金	710.00	71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事故费	700.00	7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用局计划生育押金	600.00	6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杨振华	562.46	562.46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心玲	200.00	200.00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凤翔	128.56	128.56	4-5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南关市政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310,000.00	7,31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南关区市政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780,000.00	2,78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双阳区鹿乡镇农村经济管理服务中心	700,000.00	7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双阳区齐家镇农村经济管理服务中心	400,000.00	4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绿园区合心镇农村经济管理服务中心	200,000.00	2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双阳区太平镇农村经济管理服务中心	200,000.00	2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农业经济管理服务中心	180,000.00	18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湖镇农村经济管理服务中心	150,000.00	15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市绿园区合心镇便民服务中心	150,000.00	15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兴隆山镇农村管理服务中心	150,000.00	15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占江	16,582.00	16,582.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中吉开发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地产集团长春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02,476,353.08	192,108,996.80	/	/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65,725,386.78	48.06	-	1,386,118,095.74	54.25	-
1至2年(含2年)	34,791,387.08	1.57	1,738,310.54	32,603,378.22	1.28	1,218,602.07
2至3年(含3年)	942,707.72	0.04	50,509.02	954,037,970.87	37.34	95,403,706.42
3至4年(含4年)	953,083,691.92	42.98	190,616,738.37	2,039,775.54	0.08	407,955.11
4至5年(含5年)	712,500.00	0.03	213,750.00	1,423,513.31	0.05	427,053.99
5年以上	162,407,877.60	7.32	81,203,938.81	178,798,583.25	7.00	89,399,291.66
合计	2,217,663,551.10	100.00	273,823,246.74	2,555,021,316.93	100.00	186,856,609.25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53,906,686,512.74	-	-	63,685,611,918.67	-	-
押金、保证金组合	210,145,388.92	-	-	265,641,131.52	-	-
合计	54,116,831,901.66	-	-	63,951,253,050.19	-	-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	269,861,879.36	67,860,554.24	337,722,433.60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204,600.81	204,600.81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110,469,722.09	1,025,197.31	111,494,919.40
本期转回	-	5,379,987.05	22,081.94	5,402,068.99
本期转销	-		-	-
本期核销	-		165,599.08	165,599.08
其他变动	39,000,000.00	-16,717,441.39	-	22,282,558.61
期末余额	39,000,000.00	358,029,572.20	68,902,671.34	465,932,243.5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往来款	505,287,697.89	1年以内	0.87	-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往来款	96,890,692.18	1-2年	0.17	-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往来款	11,110,536.19	2-3年	0.02	-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往来款	65,257,126.38	3-4年	0.11	-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往来款	425,320,427.16	4-5年	0.73	-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往来款	31,959,288,817.92	5年以上	54.86	-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00	1年以内	0.52	-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0	1-2年	0.17	-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926,000,000.00	4-5年	1.59	-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27,200,000.00	5年以上	4.00	-
长春市财政局	往来款	871,867,216.56	1年以内	1.50	-
长春市财政局	往来款	501,796,822.56	1-2年	0.86	-
长春市财政局	往来款	188,001,249.05	2-3年	0.32	-
长春市财政局	往来款	337,544,293.72	3-4年	0.58	-
长春市财政局	往来款	1,416,906,065.62	5年以上	2.43	-
长春市宽城区房屋征收工作管理办公室	往来款	1,180,324,833.73	1年以内	2.03	-
长春市宽城区房屋征收工作管理办公室	往来款	115,993,753.42	1-2年	0.20	-
长春市宽城区房屋征收工作管理办公室	往来款	101,000,000.00	2-3年	0.17	-
长春市宽城区房屋征收工作管理办公室	往来款	113,000,000.00	3-4年	0.19	-
长春市宽城区房屋征收工作管理办公室	往来款	662,000,000.00	4-5年	1.14	-
长春市绿园区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往来款	202,060,719.59	1年以内	0.35	-
长春市绿园区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往来款	76,187,428.90	1-2年	0.13	-
长春市绿园区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往来款	300,917,279.16	2-3年	0.52	-
长春市绿园区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往来款	569,981,433.33	3-4年	0.98	-
长春市绿园区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往来款	453,798,163.82	4-5年	0.78	-
合计	/	43,807,734,557.18	/	75.22	-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7,766,825.72	5,778,256.86	151,988,568.8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6,492,835,584.08	-	16,492,835,584.08
其中：开发成本（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16,471,235,039.55	-	16,471,235,039.55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74,634,043.11	-	1,974,634,043.11
其中：开发产品（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1,825,364,787.77	-	1,825,364,787.77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5,733,484.47	-	5,733,484.47
合同履约成本	28,123,378.77	-	28,123,378.77
消耗性生物资产	621,842,500.76	-	621,842,500.76
其他	1,867,481,468.47	-	1,867,481,468.47
合计	21,148,417,285.38	5,778,256.86	21,142,639,028.52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632,408.91	5,778,256.86	105,854,152.0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3,362,812,706.08	-	13,362,812,706.08
其中：开发成本（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13,357,271,161.77	-	13,357,271,161.7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377,133,428.32	-	2,377,133,428.32
其中：开发产品（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2,361,285,728.62	-	2,361,285,728.62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17,148.62	-	217,148.62
合同履约成本	53,959,576.34	-	53,959,576.34
消耗性生物资产	440,060,089.90	-	440,060,089.90
其他	95,442,905.71	-	95,442,905.71
合计	16,441,258,263.88	5,778,256.86	16,435,480,007.02

(八)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春二次供水工程	1,156,356.06	1,156,356.06	-	1,156,356.06	1,156,356.06	-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家园、污水厂 DN200 给水管道工程	680,000.00	50,000.00	630,000.00	1,000,000.00	50,000.00	950,000.00
一汽日新家园工程	2,600,000.00	85,000.00	2,515,000.00	2,600,000.00	85,000.00	2,515,000.00
红旗嘉园给水工程	3,799,515.20	414,903.04	3,384,612.16	3,799,515.20	414,903.04	3,384,612.16
和悦家园给水工程	2,790,831.00	125,000.00	2,665,831.00	2,500,000.00	125,000.00	2,375,000.00
四季青市场给水工程	83,507.60	4,175.38	79,332.22	83,507.60	4,175.38	79,332.2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台北阳小区二期	2,500,000.00	125,000.00	2,375,000.00	2,500,000.00	125,000.00	2,375,000.00
西湖花园工程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
高新长德区丙一街 (丙三十二路-丙 三十五路) DN400 给水管道工程	3,832,015.00	766,403.00	3,065,612.00	3,832,015.00	766,403.00	3,065,612.00
长春华业玫瑰谷一期 A区室外管网工程	189,758.65	189,758.65	-	189,758.65	94,879.33	94,879.32
长春现代农业产业 建设有限公司北海 路 DN400、DN900 给水管道工程	15,590.00	7.60	15,582.40	38.00	7.60	30.40
长春经开规划建筑 设计有限公司工业 园区 dn225mm 给水 管道工程	161,237.40	11,563.60	149,673.80	168,344.34	16,834.43	151,509.91
吉林市新城大桥引 松入长管线排迁工 程	1,845.00	688.66	1,156.34	1,845.00	922.50	922.50
市政二次供水工程	-	-	-	4,289,870.00	-	4,289,870.00
建设集团二次供水 工程	1,979,940.00	-	1,979,940.00	1,979,940.00	-	1,979,940.00
鸿兴二次供水工程	2,639,920.00	-	2,639,920.00	2,639,920.00	-	2,639,920.00
城投基础二次供水 工程	500,000.00	-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水务集团大修工程 三期(长春水务集 团自来水有限公 司)	39,508.59	-	39,508.59	-	-	-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建设工 程管理中心工程	465,941.00	37,685.35	428,255.65	465,941.00	37,685.35	428,255.65
长春经开开发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工程	96,607.78	9,292.62	87,315.16	98,946.26	9,292.62	89,653.64
吉林市红旗路道路 排水工程	270,135.00	54,027.00	216,108.00	270,135.00	54,027.00	216,108.00
长春国际会展中心 DN225 给水管道工 程	59,001.00	4,754.95	54,246.05	59,001.00	4,754.95	54,246.05
花园小学 dn110 给 水管道工程	70,188.99	14,037.80	56,151.19	70,698.65	14,139.73	56,558.92
威海小学 dn110 给 水管道工程	34,295.77	3,429.58	30,866.19	34,675.58	3,467.56	31,208.02
经开北海小学(新 建综合楼、食堂) dn110mm 给水管道 工程	73,817.75	7,381.78	66,435.97	74,603.42	7,460.34	67,143.08
长春经开国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工程	555,755.87	77,029.63	478,726.24	555,755.87	77,029.63	478,726.2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工程	1,792,068.69	102,701.73	1,689,366.96	1,792,068.69	102,701.73	1,689,366.96
长春市第二十一中DN150 给水管道工程	28,695.02	597.81	28,097.21	23,912.52	597.81	23,314.71
农民回迁房给水管道及配套供水设施工程施工	31,265.70	3,126.57	28,139.13	31,265.70	3,126.57	28,139.13
数字新区雪亮工程项目	68,840,671.90	-	68,840,671.90	39,514,498.30	-	39,514,498.30
夹馆项目-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	-	-	573,672,518.74	-	573,672,518.74
长春市旧城改造PPP项目(客户:长春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1,436,847,878.09	-	1,436,847,878.09	1,409,168,317.25	-	1,409,168,317.25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61,883,586.60	-	61,883,586.60	64,674,417.60	-	64,674,417.60
长春润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2,750.30	-	2,750.30
长春市莲花山源水管线迁排工程	2,802,709.61	-	2,802,709.61	2,802,709.61	-	2,802,709.61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卓越东街及延长段(宜居路一超强西街一规划二路一卓越东街)DN600 给水管道工程	793,980.26	-	793,980.26	793,980.26	-	793,980.26
(净月区)万科翠湖春晓 DN200mm 给水管道工程(红线内工程)	424,394.00	-	424,394.00	400,206.86	-	400,206.86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水系连通和河道生态补水项目雾开河、干雾海河、东新开河补水工程	792,477.06	-	792,477.06	179,993.22	-	179,993.22
(朝阳经济开发区)红旗轿车座椅骨架总成项目DN150mm 给水管道工程(红线内工程)	-	-	-	168,182.00	-	168,182.00
至爱老年护理院DN160mm 给水管道工程	168,129.00	-	168,129.00	168,129.00	-	168,129.00
锦州社区 dn110 给水管道工程	3,959.06	-	3,959.06	4,359.06	-	4,359.0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春市原长春金融高等专科学校方舱隔离点改造项目施工一标段	-	-	-	3,164,862.39	-	3,164,862.39
长春市妇产医院(长春市妇幼保健院)西部院区建设工程临建工程	-	-	-	2,086,697.25	-	2,086,697.25
2022年桥梁设施清洁工程	-	-	-	1,462,414.65	-	1,462,414.65
支管撤换工程	2,337,185.67	-	2,337,185.67	-	-	-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窦家沟村DN225mm给水管道工程	74,545.54	-	74,545.54	-	-	-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与苏州北街DN400给水管道排迁工程	1,211.62	-	1,211.62	-	-	-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芜湖路(仙台大街-会展大街)段DN400给水管道工程	16,980.00	-	16,980.00	-	-	-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教局(力行小学)DN150给水管道工程	6,018.72	-	6,018.72	-	-	-
结算长春市宽城区兴隆山镇人民政府(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兴隆山镇人民政府)-远达社区给水管道工程	11,178.81	-	11,178.81	-	-	-
长春正涛电子设备有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良辰工业园DN90给水管道改造工程	4,221.08	-	4,221.08	-	-	-
双丰大街保障房剩余土地项目二标段	5,293,807.37	-	5,293,807.37	-	-	-
长春市看守所项目钢结构工程	1,267,628.30	-	1,267,628.30	-	-	-
长春汽开区繁荣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一区(1-23轴)钢结构工程	1,719,827.03	-	1,719,827.03	-	-	-
抚长高速公路人民大街出口改移钢箱梁工程	661,479.47	-	661,479.47	-	-	-
玲珑轮胎年产1400万条高性能子午线轮胎和20万条翻新轮胎项目	1,144,544.43	-	1,144,544.43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春市经开区甲三路租赁住房项目	71,611.69	-	71,611.69	-	-	-
长春市绿园区双丰西街租赁住房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钢结构工程	35,752.22	-	35,752.22	-	-	-
抚长房建项目房建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	117,924.42	-	117,924.42	-	-	-
厂区隔离点项目	14,140.21	-	14,140.21	-	-	-
奥迪一汽新能源项目土建工程1标段	7,191,932.70	-	7,191,932.70	-	-	-
长春市莲花山泉七路租赁住房项目	18,266.85	-	18,266.85	-	-	-
洋浦大街地块项目（A-2、B、C地块、D地块一期）施工三标段	110,722.55	-	110,722.55	-	-	-
长春市百里伊通河水系生态治理工程-伊通河流域服务设施提升工程-云游廊桥项目	70,157.63	-	70,157.63	-	-	-
金都小镇过街天桥	1,613,774.21	-	1,613,774.21	-	-	-
长春市双碳产业引导区（一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世纪大街快速路工程（自由大路-生态广场立交）施工三标段-中庆	11,079,873.17	-	11,079,873.17	-	-	-
长春市双碳产业引导区（一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世纪大街快速路工程（自由大路-生态广场立交）施工三标段-城维	791,060.45	-	791,060.45	-	-	-
长春市双碳产业引导区（一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世纪大街快速路工程（自由大路-生态广场立交）施工三标段-华洲	54,246.20	-	54,246.20	-	-	-
南溪湿地服务设施提升工程	37,179,255.89	-	37,179,255.89	-	-	-
东南湖大路工程（洋浦大街-雾开河大街）第一标段	6,683,148.68	-	6,683,148.68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世纪大街快速路工程(自由大路-生态广场立交)施工四标段6	326,181.54	-	326,181.54	-	-	-
室体工位&喷漆室&多功能喷漆室结构件制造分包(604吨)变更1	310,500.72	-	310,500.72	-	-	-
长春市商贸旅游技术学校新校区项目钢结构施工专业施工	362,902.08	-	362,902.08	-	-	-
双丰大街地块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续建工程	11,805,394.45	-	11,805,394.45	-	-	-
长春北湖文旅产业融合提升一期工程建设项目-旅游服务设施提升工程	21,851.96	-	21,851.96	-	-	-
沈阳三环立交项目钢箱梁工程	83,796.14	-	83,796.14	-	-	-
天富御苑过街天桥	1,039,239.91	-	1,039,239.91	-	-	-
长春市双碳产业引导区(一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世纪大街快速路工程(自由大路-生态广场立交)施工四标段钢箱梁工程-中建六局	1,894,562.35	-	1,894,562.35	-	-	-
咏春二期兴民路跨伊通河桥	3,959.67	-	3,959.67	-	-	-
16军方舱医院工程	769,016.90	-	769,016.90	-	-	-
工人体育馆方舱医院建设项目-2	3,683,144.82	-	3,683,144.82	-	-	-
市委党校方舱隔离点项目-2	98,460.19	-	98,460.19	-	-	-
北展街租赁住房隔离点改造项目	32,217,752.82	-	32,217,752.82	-	-	-
甲三路租赁住房隔离点改造项目	28,664,433.36	-	28,664,433.36	-	-	-
双丰西街租赁住房隔离点改造项目	8,559,004.95	-	8,559,004.95	-	-	-
前进大街租赁住房隔离点改造项目	16,623,145.29	-	16,623,145.29	-	-	-
诺睿德隔离点拆除与恢复工程-2	827,273.95	-	827,273.95	-	-	-
农博园方舱医院拆除与恢复项目-2	3,569,908.75	-	3,569,908.75	-	-	-
奥体中心篮球馆羽毛球馆方舱医院拆除与恢复项目-2	10,716,580.83	-	10,716,580.83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会展中心 1-5 馆方舱医院拆除与恢复项目-2	3,081,642.43	-	3,081,642.43	-	-	-
范家屯方舱隔离点拆除与恢复工程-2	5,557,302.01	-	5,557,302.01	-	-	-
通源医院方舱医院三区两通道拆除项目-2	244,587.40	-	244,587.40	-	-	-
范家屯方舱隔离点维保项目-7、9、10月	464,780.65	-	464,780.65	-	-	-
汽开区隔离点维保项目-7、9、10月	302,932.35	-	302,932.35	-	-	-
兴隆山保税区隔离点维保项目-7、9、10月	1,822,022.45	-	1,822,022.45	-	-	-
华天大酒店隔离点改造项目-7、9、10月	125,915.88	-	125,915.88	-	-	-
乐府大酒店隔离点改造项目-7、9、10月	124,193.47	-	124,193.47	-	-	-
九台沛恩泽综合医院隔离点改造项目-7、9、10月	747,925.05	-	747,925.05	-	-	-
喜来登大酒店隔离点改造项目-7、9、10月	911,648.84	-	911,648.84	-	-	-
大华饭店隔离点改造项目-7、9、10月	297,368.22	-	297,368.22	-	-	-
长春市火车站北站房改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123,441.14	-	123,441.14	-	-	-
华天酒店方舱隔离点项目-2	231,536.14	-	231,536.14	-	-	-
合计	1,814,188,484.27	5,242,920.81	1,808,945,563.46	2,130,982,150.03	5,153,764.63	2,125,828,385.40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含委托贷款）	306,061.52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89,540,847.09	-
合计	789,846,908.61	-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单位存款	11,240,185.84	10,544,838.30
预交费用	47,848,976.30	47,848,976.30

税费重分类	1,580,398,762.69	2,072,815,773.14
委托贷款	2,884,722,077.51	2,980,525,115.00
预缴税金	159,395,818.30	-
待抵扣进项税	951,122.95	-
其他	10,776,037.58	-
合计	4,695,332,981.17	5,111,734,702.74

（十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

1、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078,563.48	12,742,000.00
—信用卡	-	-
—住房抵押	-	2,600,000.00
—其他	10,078,563.48	10,142,000.00
(2) 企业贷款和垫款:	394,120,502.04	428,275,319.72
—贷款	394,120,502.04	428,275,319.72
—贴现	-	-
—其他	-	-
(3) 贷款和垫款总额	404,199,065.52	441,017,319.72
减: 贷款损失准备	109,960,561.20	115,243,191.83
其中: 单项计提数	-	-
组合计提数	109,960,561.20	115,243,191.83
(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94,238,504.32	325,774,127.89

2、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东北地区	404,199,065.52	100.00	441,017,319.72	1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404,199,065.52	100.00	441,017,319.72	10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109,960,561.20	27.20	115,243,191.83	26.13
其中: 单项计提数	-	-	-	-
组合计提数	109,960,561.20	27.20	115,243,191.83	26.1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94,238,504.32	72.80	325,774,127.89	73.87

3、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	-
保证贷款	95,078,563.48	128,165,757.19
附担保物贷款	309,120,502.04	312,851,562.53
其中: 抵押贷款	210,320,502.04	202,001,562.5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贷款	98,800,000.00	110,85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404,199,065.52	441,017,319.72
减：贷款损失准备	109,960,561.20	115,243,191.83
其中：单项计提数	-	-
组合计提数	109,960,561.20	115,243,191.8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94,238,504.32	325,774,127.89

4、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期初余额	-	115,243,191.83	-	117,890,000.00
本期计提	-	-5,282,630.63	-	-2,646,808.17
本期转出	-	-	-	-
本期核销	-	-	-	-
本期转回	-	-	-	-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	-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	-	-	-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	-	-	-
期末余额	-	109,960,561.20	-	115,243,191.83

(十二) 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野村证券新加坡有限公司	274,160,746.30	-	274,160,746.30	242,705,592.73	-	242,705,592.73
光银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630,013,470.16	-	630,013,470.16	724,696,041.20	-	724,696,041.20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9,062,033.16	-	49,062,033.16	117,894,239.16	-	117,894,239.16
贝莱德中国债券基金	-	-	-	6,964,792.11	-	6,964,792.11
ABS二期	67,371,841.68	-	67,371,841.68	628,000,000.00	-	628,000,000.00
星展优选基金	7,113,398.14	-	7,113,398.14	-	-	-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162,576,104.73	-	162,576,104.73	-	-	-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70,825,873.40	-	70,825,873.40	-	-	-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41,651,746.80	-	141,651,746.80	-	-	-
应计利息	38,051,890.75	-	38,051,890.75	-	-	-
小计	1,440,827,105.12	-	1,440,827,105.12	1,720,260,665.20	-	1,720,260,665.20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	-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440,827,105.12	-	1,440,827,105.12	1,720,260,665.20	-	1,720,260,665.20

(十三)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光银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982,037,293.66	948,084,396.05
合计	982,037,293.66	948,084,396.05

(十四)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108,175,611.84	8,453,574.75	9,099,722,037.09	9,947,867,868.67	73,360,171.42	9,874,507,697.25	4.73-10.2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985,960,485.97	-	5,985,960,485.97	6,964,875,998.36	-	6,964,875,998.36	-
其他	3,624,019,248.14	-	3,624,019,248.14	5,063,116,660.14	-	5,063,116,660.14	-
合计	12,732,194,859.98	8,453,574.75	12,723,741,285.23	15,010,984,528.81	73,360,171.42	14,937,624,357.39	/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63,141,324.60	9,669.37	9,150,007.73	54,000,986.24
对联营企业投资	3,296,436,839.63	50,114,320.37	1,076,829,424.29	2,269,721,735.71
小计	3,359,578,164.23	50,123,989.74	1,085,979,432.02	2,323,722,721.9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3,359,578,164.23	50,123,989.74	1,085,979,432.02	2,323,722,721.95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87,500,000.00	63,141,324.60	-	-	-9,140,338.36	-	-	-	-	-	54,000,986.24	-
吉林中油长发能源 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7,497,214.79	-	-	-5,535,306.29	-	-	-	-	-	21,961,908.50	-
长春城开清泉湖文 旅发展有限公司	22,500,000.00	10,537,921.13	-	-	-3,614,701.44	-	-	-	-	-	6,923,219.69	-
长春市长发昌茂置 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106,188.68	-	-	9,669.37	-	-	-	-	-	25,115,858.05	-
二、联营企业	2,856,778,540.00	3,296,436,839.63	18,394,100.00	1,969,627.16	-10,092,933.29	975,534.15	6,125,445.42	-1,040,147,623.04	-	-	2,269,721,735.71	-
中建科技长春有限 公司	75,000,000.00	79,210,237.77	-	-	1,449,311.40	-	-	-	-	-	80,659,549.17	-
吉林亚泰润德建设 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6,536,915.88	-	-	4,319,969.61	-	-	-	-	-	30,856,885.49	-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 科技有限公司	58,830,000.00	34,872,737.17	-	-	835,762.78	-	-	-	-35,708,499.95	-	-	-
长春万润装配式建 材有限公司	7,070,000.00	6,053,235.26	-	-	-15,374.14	-	-	-	-	-	6,037,861.12	-
长春润德建设项 目管理有限公司	284,279,200.00	294,289,841.54	-	-	2,169.99	-	-	-	-	-	284,292,011.53	-
长春海融城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1,298,276.78	-	-	2,757,781.96	-	-	-	-	-	24,056,058.74	-
吉林省津安建设集 团有限公司	37,447,240.00	-	-	-	-	-	-	-	-	-	-	-
吉林省力新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14,700,000.00	19,975,186.31	-	-	-12,952,412.21	-	-	-	-	-	7,022,774.10	-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吉林省长发中汇投资 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84,209,540.66	-	-	6,660,541.59	-	-	-	-	-	-	190,870,082.25	-
长春市长发万泽房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1,600,000.00	267,179,769.19	-	-	4,677,929.38	-	-	-	-	-	-	271,857,698.57	-
吉林省凯程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19,938,000.00	18,916,593.79	-	-	161,237.95	-	-	-	-	-	-	19,077,831.74	-
长春市长发养老服 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	2,454,879.96	-	-	-	-	-	-	-	-	-	2,454,879.96	-
长春市长发养老综 合项目管理有限公 司	15,000,000.00	7,442,455.65	-	-	-651,722.66	-	-	-	-	-	-	6,790,732.99	-
吉林省长发海昂安 全技术服务有限公 司	950,000.00	-	-	-	-	-	-	-	-	-	-	-	-
吉林省金融控股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159,022,227.82	-	-	1,143,127.87	1,160,960.36	5,497,224.55	-	-	-	-	1,166,823,540.60	-
长春市长发双阳投 资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500,000.00	1,722,552.27	-	-	-40,548.45	-	628,220.87	-	-	-	-	2,310,224.69	-
长春建发城市建设 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7,253.26	-	-	3.20	-	-	-	-	-	-120,007,256.46	-	-
长春建和城市建设 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11,493.29	-	-	4.57	-	-	-	-	-	-120,011,497.86	-	-
长春建通城市建设 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9,156.01	-	-	16.33	-	-	-	-	-	-120,009,172.34	-	-
长春建仁城市建设 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10,532.52	-	-	4.29	-	-	-	-	-	-120,010,536.81	-	-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长春兴城城建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10,491.65	-	-	5.69	-	-	-	-	-180,010,497.34	-
长春旺达城市发展 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13,685.43	-	-	6.05	-	-	-	-	-180,013,691.48	-
长春汇发城建投资 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65,610,507.26	-	-	223.47	-	-	-	-	-165,610,730.73	-
吉林省昂诚融资担 保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1,224,129.69	-	-	-14,024,849.94	-185,426.21	-	-	-	2,932,136.74	9,945,990.28
长春新城投资开发 股份有限公司	101,500,000.00	97,718,178.15	-	-	-89,394.38	-	-	-	-	-	97,628,783.77
长春海鹰城开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1,619,894.20	-	-	-4,875,064.60	-	-	-	-	-	16,744,829.60
吉林省城达经贸有 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1,969,627.16	-	1,969,627.16	-	-	-	-	-	-	-
吉林省恒润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21,100,000.00	17,325,434.81	-	-	890,591.53	-	-	-	-	-	18,216,026.34
吉林长发文化传媒 有限公司	2,800,000.00	1,407,446.14	-	-	124,037.13	-	-	-	-	-	1,531,483.27
吉林省长发航空产 业有限公司	1,470,000.00	2,259,775.25	-	-	1,058,220.07	-	-	-	-	-	3,317,995.32
长春市华晨市政建 设有限公司	10,200,000.00	2,172,998.20	-	-	347,013.23	-	-	-	-	-	2,520,011.43
吉林省东北亚玉米 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81,786.56	-	-	-183,909.75	-	-	-	-	-1,697,876.81	-
长春润城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	3,700,000.00	-	3,700,000.00	-	-1,080,052.36	-	-	-	-	-	2,619,947.64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长春纪元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	-576,781.99	-	-	-	-	-	4,423,218.01	-
敦智(长春)知识产 权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	3,077.77	-	-	-	-	-	5,003,077.77	-
长春市中科鑫材知 识产权运营有限公 司	294,100.00	-	294,100.00	-	-36,637.40	-	-	-	-	-	257,462.60	-
长春市新纪元知识 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4,400,000.00	-	4,400,000.00	-	2,778.73	-	-	-	-	-	4,402,778.73	-
合计	2,944,278,540.00	3,359,578,164.23	18,394,100.00	1,969,627.16	-19,233,271.65	975,534.15	6,125,445.42	-	-	-1,040,147,623.04	2,323,722,721.95	-

(十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春智能装备产业基金	16,325,528.37	17,057,178.01
吉林金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723,610.97	4,366,038.48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0,427,958.43	1,815,170,356.24
吉林省东北亚铁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3,190.68	4,503,190.68
长春智能装备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2,244,154.23	12,792,889.71
中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吉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8,000,000.00	458,000,000.00
长春市中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吉林经济合作开发投资公司	23,445,643.60	24,345,565.52
长春城开基础设施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7,512,637.94	17,242,923.71
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4,049,696,780.32	4,645,488,075.50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3,959,723.25	263,335,044.00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1,840,709.91	188,995,303.05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152,297,846.47	160,260,621.30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34,781,102,991.68
长春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6,552,282,694.01	-
长春市政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871,944.97	139,857,233.04
吉林东北亚创新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283,635.90	3,761,754.07
吉林省利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823,282.56	-
沈阳惠盛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6,309,678.79	-
吉林省东北亚玉米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450,887.02	-
合计	54,767,149,907.42	42,538,429,164.99

2、期末重要的其他权益工具情况表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	2,510,451,242.32	-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241,390,457.00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6,159,290.09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	-	121,066,153.53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长春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	10,747,162,671.78	-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吉林东北亚创新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	716,364.10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0,854,797.40	-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吉林金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	642,427.51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长春吉弘泽新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58.00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11,403,201.57	-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大唐长春第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	-	9,679,400.00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7,993,242.02	-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吉林省东北亚玉米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	-	1,246,989.79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吉林经济合作开发投资公司	-	18,445,643.60	-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长春城开基础设施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6,032,637.94	-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长春市政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6,105,108.31	-	非交易性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投资	-
合计	12,000,000.00	13,562,343,436.63	387,006,248.33	-	/	/

(十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国信弘盛 3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契约型）	31,242,000.00	-
吉林东证鸿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5,554,877.74	-
上海慧程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10,151,404.12	-
合计	106,948,281.86	-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一、成本合计	11,837,937,922.77	1,035,581,699.55	8,419,881,444.39	-	3,148,051,199.05	-	18,145,349,867.66
房屋、建筑物	11,837,937,922.77	561,092,199.55	8,419,881,444.39	-	3,148,051,199.05	-	17,670,860,367.66
土地使用权	-	474,489,500.00	-	-	-	-	474,489,500.00
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252,669,793.74	-	17,840,221.93	-52,719,528.28	-	-	217,790,487.39
房屋、建筑物	252,669,793.74	-	17,840,221.93	-52,889,728.28	-	-	217,620,287.39
土地使用权	-	-	-	170,200.00	-	-	170,200.00
三、账面价值合计	12,090,607,716.51	1,035,581,699.55	8,437,721,666.32	-52,719,528.28	3,148,051,199.05	-	18,363,140,355.05
房屋、建筑物	12,090,607,716.51	561,092,199.55	8,437,721,666.32	-52,889,728.28	3,148,051,199.05	-	17,888,480,655.05
土地使用权	-	474,489,500.00	-	170,200.00	-	-	474,659,700.00

(十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8,371,143,884.14	47,384,351,573.67
固定资产清理	-	38,089.04
合计	48,371,143,884.14	47,384,389,662.71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6,147,660,865.04	9,119,216,471.53	7,198,089,974.86	58,068,787,361.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90,018,743.58	2,133,918,308.33	239,370,933.13	8,584,566,118.78
机器设备	4,049,059,476.02	222,041,391.70	2,051,524,750.08	2,219,576,117.64
电子设备	44,121,477.35	15,659,824.19	10,614,210.79	49,167,090.75
运输设备	98,393,513.69	43,423,319.90	16,875,970.79	124,940,862.80
办公设备	61,531,071.61	16,968,119.37	3,250,843.06	75,248,347.92
市政基础设施	12,419,065,794.05	2,101,083,300.35	6,723,673.95	14,513,425,420.45
地下管网设施	32,446,238,318.59	35,276,926.26	321,841,396.00	32,159,673,848.85
其他	339,232,470.15	4,550,845,281.43	4,547,888,197.06	342,189,554.52
二、累计折旧合计	8,566,282,872.48	1,157,172,373.46	37,022,241.90	9,686,433,004.0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70,060,941.26	192,697,449.11	1,832,178.24	1,360,926,212.13
机器设备	895,122,633.08	240,863,951.13	26,190,843.68	1,109,795,740.53
电子设备	19,930,601.07	7,275,046.83	206,994.07	26,998,653.83
运输设备	42,131,401.35	36,384,145.79	4,737,413.02	73,778,134.1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设备	36,467,711.95	7,637,881.03	2,035,733.83	42,069,859.15
市政基础设施	-	-	-	-
地下管网设施	6,310,603,336.70	646,800,589.68	-	6,957,403,926.38
其他	91,966,247.07	25,513,309.89	2,019,079.06	115,460,477.9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581,377,992.56	-	-	48,382,354,357.6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19,957,802.32	-	-	7,223,639,906.65
机器设备	3,153,936,842.94	-	-	1,109,780,377.11
电子设备	24,190,876.28	-	-	22,168,436.92
运输设备	56,262,112.34	-	-	51,162,728.68
办公设备	25,063,359.66	-	-	33,178,488.77
市政基础设施	12,419,065,794.05	-	-	14,513,425,420.45
地下管网设施	26,135,634,981.89	-	-	25,202,269,922.47
其他	247,266,223.08	-	-	226,729,076.62
四、减值准备合计	197,026,418.89	-	185,815,945.36	11,210,473.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717,301.32	-	18,717,301.32	-
机器设备	72,395,354.37	-	61,427,576.64	10,967,777.73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184,368.45	-	-	184,368.45
办公设备	58,327.35	-	-	58,327.35
市政基础设施	-	-	-	-
地下管网设施	88,923,300.36	-	88,923,300.36	-
其他	16,747,767.04	-	16,747,767.04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384,351,573.67	-	-	48,371,143,884.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01,240,501.00	-	-	7,223,639,906.65
机器设备	3,081,541,488.57	-	-	1,098,812,599.38
电子设备	24,190,876.28	-	-	22,168,436.92
运输设备	56,077,743.89	-	-	50,978,360.23
办公设备	25,005,032.31	-	-	33,120,161.42
市政基础设施	12,419,065,794.05	-	-	14,513,425,420.45
地下管网设施	26,046,711,681.53	-	-	25,202,269,922.47
其他	230,518,456.04	-	-	226,729,076.62

2、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设备	-	11,764.59
办公设备	-	26,324.45
合计	-	38,089.04

(二十)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235,022,834.61	27,562,852,652.94
工程物资	-	-
合计	31,235,022,834.61	27,562,852,652.94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吉游客服务中心项目	18,046,454.54	-	18,046,454.54	17,001,728.83	-	17,001,728.83
长春航空产业示范园项目	542,164.64	-	542,164.64	-	-	-
长春航展中心暨航空小镇项目一期	935,506.86	-	935,506.86	-	-	-
串湖污水干线工程	2,896,064.52	-	2,896,064.52	2,896,064.52	-	2,896,064.52
长春公园	506,258.00	-	506,258.00	506,258.00	-	506,258.00
串湖水系综合治理	2,138,435.69	-	2,138,435.69	2,138,435.69	-	2,138,435.69
快速路通信管道(自建项目)	6,628,799.86	-	6,628,799.86	6,628,799.86	-	6,628,799.86
铁北老工业基地代建项目	81,746,656.06	-	81,746,656.06	81,746,656.06	-	81,746,656.06
长春拖拉机厂历史文化街区修缮项目	6,853,580.46	-	6,853,580.46	6,853,580.46	-	6,853,580.46
人民大街北段历史文化街区项目	25,861,872.33	-	25,861,872.33	5,442,281.71	-	5,442,281.71
新民胡同历史文化街区项目	132,331,772.16	-	132,331,772.16	1,854,759.44	-	1,854,759.44
长春拖拉机厂工业遗址改造项目新建项目	4,631,534.50	-	4,631,534.50	4,531,375.43	-	4,531,375.43
北京大街西旧城改造项目	-	-	-	689,112,013.31	-	689,112,013.31
南广场历史文化街区城市更新项目	17,308,266.60	-	17,308,266.60	-	-	-
芳草街三块地项目	3,300,529,617.67	-	3,300,529,617.67	-	-	-
智慧城市产业基地	61,276,268.74	-	61,276,268.74	61,276,268.74	-	61,276,268.74
长春市如意溪安全教育体验公园	55,401,680.66	-	55,401,680.66	30,194,309.23	-	30,194,309.23
2015年城市停车场项目	468,000.00	-	468,000.00	468,000.00	-	468,000.00
工程管理费用	4,138,679.35	-	4,138,679.35	4,138,679.35	-	4,138,679.35
南阳路道路工程(洛阳街-正阳广场)	78,948,999.60	-	78,948,999.60	78,948,999.60	-	78,948,999.60
老年大学周边配套路工程	65,700.00	-	65,700.00	65,700.00	-	65,700.00
丙六十六路(乙三路—乙六路)	17,522.00	-	17,522.00	17,522.00	-	17,522.00
丙六十八路(乙七路—乙三路)	43,732.00	-	43,732.00	43,732.00	-	43,732.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丙七十路(甲二路—乙三路)	41,863.00	-	41,863.00	41,313.00	-	41,313.00
乙七路(丙七十五路—乙五路)	83,780.80	-	83,780.80	50,952.00	-	50,952.00
丙七十六路(乙七路—丙五十路)	4,614,067.00	-	4,614,067.00	4,614,067.00	-	4,614,067.00
丙二十路(南三环—丙十路)	25,994.00	-	25,994.00	25,994.00	-	25,994.00
乙五路(甲二路—102国道)	44,022,004.20	-	44,022,004.20	44,020,904.20	-	44,020,904.20
丙九路(幸福街—乙一路)	46,208.00	-	46,208.00	46,208.00	-	46,208.00
景阳大路延长线	100,122.00	-	100,122.00	100,122.00	-	100,122.00
北凯旋路下穿华能电厂铁路专用线框构桥工程	97,000.00	-	97,000.00	97,000.00	-	97,000.00
三环路拓宽改造工程(长北铁路立交桥—吉林大路)	260,300.00	-	260,300.00	260,300.00	-	260,300.00
乙二路(乙四路—南湖中街)	18,000.00	-	18,000.00	18,000.00	-	18,000.00
宽城区规划一路道路排水工程(万达广场北侧)	1,976.00	-	1,976.00	1,976.00	-	1,976.00
长春市南湖新村中街打通	72,630.50	-	72,630.50	72,630.50	-	72,630.50
凯旋路与富城路节点排水工程	3,421,577.15	-	3,421,577.15	-	-	-
丙三路(人民大街-九台路)道路排水工程	64,521.00	-	64,521.00	-	-	-
丙十七路(丙十二街-亚泰大街)道路排水工程	46,160.00	-	46,160.00	-	-	-
丙一百五十路(凯旋路-丙一街)道路排水工程	6,252,656.20	-	6,252,656.20	-	-	-
丙三十三街(丙五十路-北四环路)道路排水工程	398,400.00	-	398,400.00	-	-	-
南湖中街(汽车改装厂、桩号 0+466-0+879)	10,858,074.00	-	10,858,074.00	-	-	-
东北亚大数据产业园	301,615.91	-	301,615.91	301,615.91	-	301,615.91
数字新区一期项目	86,656,612.11	-	86,656,612.11	82,248,271.54	-	82,248,271.54
长春市公共视频智能监控与信息服务基础设施项目	-	-	-	225,736.03	-	225,736.03
长春市城市数字大脑	-	-	-	218,677,857.15	-	218,677,857.15
数字长春信息化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	-	208,588.28	-	208,588.28
长春市数字治理体系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6,670,986.09	-	16,670,986.09	-	-	-
智能制造产业项目工程	-	-	-	4,769,282.90	-	4,769,282.90
电力建设工程	1,859,230,688.22	-	1,859,230,688.22	1,040,159,053.70	-	1,040,159,053.70
长春国际汽车城创意汽车研发产业园项目	559,850,787.14	-	559,850,787.14	229,762,766.22	-	229,762,766.2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改造	224,179.20	-	224,179.20	-	-	-
轨道客车泵站土建、安装及设备项目	-	-	-	28,000,000.00	-	28,000,000.00
温德河管线水毁恢复工程	-	-	-	26,910,433.40	-	26,910,433.40
长春市自来水公司北车装备园 DN600 给水管道工程管线安装项目	-	-	-	16,720,616.00	-	16,720,616.00
长春装备制造产业开发去市政供水设施配套工程	78,867,187.43	-	78,867,187.43	76,150,153.57	-	76,150,153.57
长春市老旧市政管网改造施工	210,075,738.21	-	210,075,738.21	116,177,526.35	-	116,177,526.35
其他在建工程	89,270,942.07	-	89,270,942.07	286,059,865.66	-	286,059,865.66
长春市第六净水厂工程	1,001,174,640.77	-	1,001,174,640.77	413,677,716.79	-	413,677,716.79
长春市永春新城供水配套设施工程	74,591,107.22	-	74,591,107.22	21,210,874.37	-	21,210,874.37
省军区家属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	-	-	-	8,115,914.22	-	8,115,914.22
排水公司 2020 年管道改造项目	-	-	-	1,067,193.60	-	1,067,193.60
排水公司东大桥及惠工路泵站发电机采购项目	-	-	-	459,520.00	-	459,520.00
排水公司南郊污泥脱水间设备安装工程	-	-	-	910,400.00	-	910,400.00
排水公司 2020 年曝气管采购及更换项目	-	-	-	1,300,000.00	-	1,300,000.00
亚泰大街跨自由大路立交桥工程监理、勘察设计	-	-	-	14,605,400.00	-	14,605,400.00
亚泰大街上跨繁荣路立交桥工程勘察设计	-	-	-	6,552,200.00	-	6,552,200.00
亚泰大街上跨自由大路立交桥给水管道改线工程	-	-	-	2,883,160.00	-	2,883,160.00
亚泰大街上跨繁荣路立交桥给水管道改线工程	-	-	-	3,821,227.00	-	3,821,227.00
改造设计项目	163,000.00	-	163,000.00	-	-	-
烘干塔	800,000.00	-	800,000.00	-	-	-
粮库智能化建设项目	180,012.39	-	180,012.39	-	-	-
2015 年长春市保障房、棚改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之一	-	-	-	24,252,674.61	-	24,252,674.61
2016 年宽城区棚户区改造基础配套工程	5,861.32	-	5,861.32	2,005,861.32	-	2,005,861.32
2016 年长春市二道区道路工程之一	1,122,516.20	-	1,122,516.20	-	-	-
2017 年宽城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之一	218,134.16	-	218,134.16	218,134.16	-	218,134.16
2020 年长春市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15,884,530.95	-	15,884,530.95	19,703,903.00	-	19,703,903.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朝阳区建设工程-文庭雅苑北侧规划路道路工程	-	-	-	20,155,976.59	-	20,155,976.59
国家反恐办反恐培训训练基地(吉林基地)排水工程	-	-	-	10,932,437.17	-	10,932,437.17
湖光路打通工程	-	-	-	37,344,088.42	-	37,344,088.42
建业大街延长线工程	301,003,023.19	-	301,003,023.19	276,551,373.36	-	276,551,373.36
宽城区丙二十二街道路排水工程	-	-	-	3,997,650.99	-	3,997,650.99
宽城区建设工程-铁北一路、丙一百五十二路道路工程	23,178,664.15	-	23,178,664.15	28,178,664.15	-	28,178,664.15
南部新城道路网之十	1,863,805.75	-	1,863,805.75	25,746,604.72	-	25,746,604.72
南关区建设工程-水厂西侧规划路工程	540,927.44	-	540,927.44	3,533,400.44	-	3,533,400.44
三环路拓宽改造工程之一	26,212,268.41	-	26,212,268.41	70,597,468.41	-	70,597,468.41
台北阳光棚改项目配套道路-规划三路、规划五路排水工程	175,377.36	-	175,377.36	4,915,377.36	-	4,915,377.36
小南街局部拓宽工程排水工程	70,754.72	-	70,754.72	70,754.72	-	70,754.72
长春市2020年南关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	-	-	18,615,866.57	-	18,615,866.57
长春市朝阳区建设工程之明水路、延安大街平行路道路工程	35,670.11	-	35,670.11	35,670.11	-	35,670.11
长春市洋浦一路、机场大道辅道道路工程	-	-	-	7,685,155.16	-	7,685,155.16
西部新城站前路网核心区道路工程之一	22,394,928.82	-	22,394,928.82	20,615,397.81	-	20,615,397.81
西部新城站前路网核心区道路工程之二	6,574,629.63	-	6,574,629.63	6,151,345.23	-	6,151,345.23
绿园区新三环路道路工程	7,455,523.08	-	7,455,523.08	4,005,602.07	-	4,005,602.07
西部新城丁三十六路、丁三十七路工程	4,935,973.90	-	4,935,973.90	3,741,333.76	-	3,741,333.76
西部新城站前一路道路工程	-	-	-	20,893,223.05	-	20,893,223.05
空军长春机场新建西近、远距导航台工程	13,948,207.41	-	13,948,207.41	94,339.62	-	94,339.62
公平路建设工程(亚泰大街-东岭北街)	-	-	-	9,486,770.16	-	9,486,770.16
2020年绿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之一	4,995,741.64	-	4,995,741.64	4,995,741.64	-	4,995,741.64
2020年绿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之二	15,963,674.70	-	15,963,674.70	1,407,789.89	-	1,407,789.89
2020年二道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29,777,247.87	-	29,777,247.87	22,176,625.62	-	22,176,625.62
2021年二道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之一	1,011,994.07	-	1,011,994.07	14,419,272.93	-	14,419,272.9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二道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之二	1,061,625.87	-	1,061,625.87	5,655,417.64	-	5,655,417.64
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创新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	1,963,518.84	-	1,963,518.84	991,226.39	-	991,226.39
2022年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项目	176,156,627.68	-	176,156,627.68	-	-	-
南部新城丙四路道路排水工程	-	-	-	4,752,495.43	-	4,752,495.43
三北工程	1,012,179.36	-	1,012,179.36	892,915.36	-	892,915.36
土地整理	188,961,465.74	-	188,961,465.74	188,961,465.74	-	188,961,465.74
西部路网	-	-	-	1,874,425.00	-	1,874,425.00
北郊道路	-	-	-	3,010,656.00	-	3,010,656.00
04年路网工程	189,572,439.81	-	189,572,439.81	26,638,293.89	-	26,638,293.89
05建委	538,500,954.38	-	538,500,954.38	126,730,245.44	-	126,730,245.44
兴业水库清淤工程	199,812.00	-	199,812.00	199,812.00	-	199,812.00
兴业农场渡假中心道路	1,039,399.00	-	1,039,399.00	1,039,399.00	-	1,039,399.00
06建委	783,118,013.73	-	783,118,013.73	531,522,565.46	-	531,522,565.46
07年道路工程	266,637,734.02	-	266,637,734.02	43,741,728.61	-	43,741,728.61
02年工程	151,410,732.09	-	151,410,732.09	152,159,760.09	-	152,159,760.09
雁鸣湖	30,320,578.56	-	30,320,578.56	30,320,578.56	-	30,320,578.56
兴业农场	600,993.16	-	600,993.16	600,993.16	-	600,993.16
土地储备中心	47,120,924.89	-	47,120,924.89	47,120,924.89	-	47,120,924.89
管网工程	2,114,753.00	-	2,114,753.00	2,114,753.00	-	2,114,753.00
创城工程	312,725,046.82	-	312,725,046.82	312,725,046.82	-	312,725,046.82
2008年建管工程	642,467,832.06	-	642,467,832.06	3,164,197,818.04	-	3,164,197,818.04
专项工程北郊污水	16,506,490.13	-	16,506,490.13	16,506,490.13	-	16,506,490.13
07年道路与环境	360,176,143.57	-	360,176,143.57	328,452,726.42	-	328,452,726.42
南部新城	61,739,699.34	-	61,739,699.34	61,739,699.34	-	61,739,699.34
换乘中心	388,555,888.63	-	388,555,888.63	968,227,263.74	-	968,227,263.74
交通节点及道路精细化	47,001,882.56	-	47,001,882.56	10,590,777.56	-	10,590,777.56
生活垃圾处理蘑菇沟	1,056,000.00	-	1,056,000.00	1,056,000.00	-	1,056,000.00
09年建委工程	4,029,608,575.28	-	4,029,608,575.28	113,913,896.16	-	113,913,896.16
10年工程	1,012,720,056.02	-	1,012,720,056.02	1,275,462,624.22	-	1,275,462,624.22
11年工程	750,235,983.79	-	750,235,983.79	1,429,199,108.89	-	1,429,199,108.89
米沙子项目	209,767.69	-	209,767.69	209,767.69	-	209,767.69
12年工程	119,168,160.37	-	119,168,160.37	607,770,497.16	-	607,770,497.16
吉林大路东延长线项目	11,016,548.00	-	11,016,548.00	11,016,548.00	-	11,016,548.00
长春市公交汽车南部线路枢纽站工程	932,108.40	-	932,108.40	220,310.00	-	220,31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皓月大路项目	1,125,000.00	-	1,125,000.00	1,125,000.00	-	1,125,000.00
2014年建管	58,701,271.77	-	58,701,271.77	234,733,549.71	-	234,733,549.71
2015年建管	166,725,323.70	-	166,725,323.70	172,253,145.62	-	172,253,145.62
长春市伊通河河道内既有污水干管拆除工程	-	-	-	11,716,772.00	-	11,716,772.00
长春市飞跃路贯通工程 公铁立交桥项目	439,079,681.20	-	439,079,681.20	432,541,010.90	-	432,541,010.90
伊通河	-	-	-	106,406,062.00	-	106,406,062.00
光复路高架桥及台北大街互通立交	-	-	-	184,119,265.00	-	184,119,265.00
火车站地下南北通道	-	-	-	700,000.00	-	700,000.00
园林工程	-	-	-	10,170,630.82	-	10,170,630.82
2013年建管	15,096,263.99	-	15,096,263.99	427,010,297.81	-	427,010,297.81
飞跃路	260,438.68	-	260,438.68	104,569,999.13	-	104,569,999.13
孟家南街	327,859.46	-	327,859.46	821,241.52	-	821,241.52
吉林大路延长线(长石公路经开段)	248,645,159.53	-	248,645,159.53	12,270,564.53	-	12,270,564.53
东新路	336,645.06	-	336,645.06	259,199.06	-	259,199.06
世纪大街	97,900,811.73	-	97,900,811.73	14,937,664.11	-	14,937,664.11
开运街	2,106,634.46	-	2,106,634.46	2,515,086.94	-	2,515,086.94
规划路	140,382.44	-	140,382.44	140,382.44	-	140,382.44
花苑东街	19,601,366.19	-	19,601,366.19	19,601,366.19	-	19,601,366.19
欧亚卖场东侧规划路	35,272,926.99	-	35,272,926.99	30,578,423.91	-	30,578,423.91
丙十七路	3,099,662.75	-	3,099,662.75	3,099,662.75	-	3,099,662.75
伊通河两岸新开工干管 支线接入和截流工程	592,015.10	-	592,015.10	109,679,045.54	-	109,679,045.54
凯丰路	2,246,675.56	-	2,246,675.56	1,646,675.56	-	1,646,675.56
丙一街	3,831,703.92	-	3,831,703.92	3,831,703.92	-	3,831,703.92
丙一百五十一路	1,684,077.76	-	1,684,077.76	1,449,989.76	-	1,449,989.76
丙八十六路(北凯旋路- 丙八十八路)	18,655,653.46	-	18,655,653.46	18,645,178.93	-	18,645,178.93
丙一百五十二	117,358.49	-	117,358.49	117,358.49	-	117,358.49
丙十四路(四环城路-丙 十四街)	40,449,066.12	-	40,449,066.12	19,780,946.30	-	19,780,946.30
丙二十二路(丙二十一路 -亚泰大街)	-	-	-	142,176.00	-	142,176.00
丙一路	133,018.86	-	133,018.86	133,018.86	-	133,018.86
丙八十路	48,716.98	-	48,716.98	48,716.98	-	48,716.98
丙八十二路	109,713.51	-	109,713.51	109,713.51	-	109,713.51
丙三路	15,800,000.00	-	15,800,000.00	15,800,000.00	-	15,800,000.00
丙三街	67,926.36	-	67,926.36	67,926.36	-	67,926.3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乙十三路	8,767,080.87	-	8,767,080.87	8,767,080.87	-	8,767,080.87
正阳街西侧辅道	4,510,703.95	-	4,510,703.95	4,510,703.95	-	4,510,703.95
丙九十六路	85,188.68	-	85,188.68	85,188.68	-	85,188.68
天波路	5,515,355.78	-	5,515,355.78	5,515,355.78	-	5,515,355.78
范家店棚改项目	2,969,183.84	-	2,969,183.84	2,969,183.84	-	2,969,183.84
民丰大街	586,066.04	-	586,066.04	-	-	-
利国街	7,477,884.34	-	7,477,884.34	12,762,911.34	-	12,762,911.34
16年建管	23,342,255.51	-	23,342,255.51	216,870,736.77	-	216,870,736.77
铁北一路(含临时便道)	233,018.87	-	233,018.87	233,018.87	-	233,018.87
长春保障房、棚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3,431,154.55	-	3,431,154.55	32,930,618.02	-	32,930,618.02
临河街南延长线	2,402,028.30	-	2,402,028.30	2,402,028.30	-	2,402,028.30
凯旋路拓宽工程	775,967.11	-	775,967.11	775,967.11	-	775,967.11
2010年老城区道路网改造工程之二	6,016,604.80	-	6,016,604.80	-	-	-
2010年老城区路网改造工程之一	195,000.00	-	195,000.00	-	-	-
西部主干道	1,130,000.00	-	1,130,000.00	-	-	-
两横三纵工程	59,798,400.00	-	59,798,400.00	12,277,466.36	-	12,277,466.36
一路两桥	12,200,651.60	-	12,200,651.60	-	-	-
2011年道路大修工程	13,222,045.00	-	13,222,045.00	-	-	-
2008年市政基础设施改造二期	13,830,960.00	-	13,830,960.00	-	-	-
2010南部新城前进大街以东道路	853,847.00	-	853,847.00	-	-	-
远达大街北延长线	192,554,228.18	-	192,554,228.18	-	-	-
东风南街高架桥	432,536.60	-	432,536.60	-	-	-
硅谷大街跨绕城高速立交桥	71,200,319.00	-	71,200,319.00	-	-	-
吉林大路城市出口	7,358,765.85	-	7,358,765.85	-	-	-
景阳大路西延长线与西四环立交桥	25,930,239.98	-	25,930,239.98	-	-	-
万龙台北明珠二期配套工程规划一路	780,494.61	-	780,494.61	-	-	-
人民大街以东物探	268,194.00	-	268,194.00	-	-	-
孟家广场改造	493,382.06	-	493,382.06	-	-	-
景阳大路	-	-	-	28,253,647.60	-	28,253,647.60
二道区道路工程	-	-	-	1,325,705.66	-	1,325,705.66
西三环	-	-	-	340,566.04	-	340,566.04
鲢鱼沟	-	-	-	377,468.10	-	377,468.10
北十条	-	-	-	90,950,683.15	-	90,950,683.1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湖大路延长线	264,150.94	-	264,150.94	264,150.94	-	264,150.94
宋家明沟(纪家水库-北凯旋路)	-	-	-	418,559.43	-	418,559.43
宽城区道路工程	230,000.00	-	230,000.00	230,000.00	-	230,000.00
铁西街	-	-	-	48,018.87	-	48,018.87
青林路	-	-	-	102,564.00	-	102,564.00
人民大街	-	-	-	649,765.50	-	649,765.50
福祉大路西延长线道路排水(河堤东路-临河街)	518,379.31	-	518,379.31	518,379.31	-	518,379.31
龙嘉机场高速公路	25,087,192.79	-	25,087,192.79	298,868.94	-	298,868.94
2014年市政基础设施之二	765,566.04	-	765,566.04	765,566.04	-	765,566.04
新开河大桥	-	-	-	1,417,881.49	-	1,417,881.49
前进大街	281,320.75	-	281,320.75	281,320.75	-	281,320.75
天青路	244,684.91	-	244,684.91	244,684.91	-	244,684.91
西部新城双丰西路(含桥)工程	14,185,584.29	-	14,185,584.29	14,440,737.25	-	14,440,737.25
临河西街	2,414,615.11	-	2,414,615.11	2,414,615.11	-	2,414,615.11
菜市北街	7,944,340.18	-	7,944,340.18	310,630.18	-	310,630.18
建工学院开发地块	12,620,099.93	-	12,620,099.93	7,746,934.93	-	7,746,934.93
丙十四街(丙十四路-花莲路)	54,924.49	-	54,924.49	54,924.49	-	54,924.49
四环路	-	-	-	806,361.07	-	806,361.07
自由大路拓宽工程(临河街-东环城路)	341,850.94	-	341,850.94	341,850.94	-	341,850.94
解放公司物流专用高架桥	1,122,000.00	-	1,122,000.00	1,122,000.00	-	1,122,000.00
双丰西路跨工程雷家沟桥梁、飞跃路工程跨兴隆沟桥梁	238,116.04	-	238,116.04	238,116.04	-	238,116.04
宋家明沟清淤护岸应急工程	-	-	-	247,452.83	-	247,452.83
长春市雕塑公园维修及改造工程	550,800.00	-	550,800.00	550,800.00	-	550,800.00
站前街(景阳大路-南阳路)	5,859,576.34	-	5,859,576.34	5,187,873.39	-	5,187,873.39
景阳大路与西客站联通工程	4,592,548.27	-	4,592,548.27	2,544,995.27	-	2,544,995.27
希望小学道路	532,700.00	-	532,700.00	-	-	-
农场道路	100,000.00	-	100,000.00	-	-	-
东荣大桥改造	55,994,473.00	-	55,994,473.00	-	-	-
柴户张公园	10,170,630.82	-	10,170,630.82	-	-	-
应化路接昂昂溪路(同志街-工农大路)	32,072.55	-	32,072.55	32,072.55	-	32,072.5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丙三十八路(南阳路-南阳北路)	26,100.10	-	26,100.10	26,100.10	-	26,100.10
红领巾街(奔驰路-飞跃路)	37,330.47	-	37,330.47	37,330.47	-	37,330.47
丙十五街(丙十四路-花莲路)	29,216.41	-	29,216.41	29,216.41	-	29,216.41
滨河东街(福祉大路-丙十七街)	111,994.32	-	111,994.32	111,994.32	-	111,994.32
东环东路(四通路-铁南街)	96,260.17	-	96,260.17	96,260.17	-	96,260.17
绿色循环畜牧产业示范园项目	1,034,845,709.69	-	1,034,845,709.69	1,696,294,483.71	-	1,696,294,483.71
农牧加工产业示范园项目	53,427,785.68	-	53,427,785.68	266,367,702.96	-	266,367,702.96
技术创新项目-原型机	-	-	-	1,821,917.00	-	1,821,917.00
技术创新项目-水培牧草	150,442.48	-	150,442.48	-	-	-
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创新产业园一期	5,217,887,334.82	-	5,217,887,334.82	2,698,013,812.82	-	2,698,013,812.82
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创新产业园二期	2,587,814,554.51	-	2,587,814,554.51	1,480,401,713.45	-	1,480,401,713.45
红旗小镇红旗创新大厦装饰装修项目	-	-	-	318,595,907.54	-	318,595,907.54
市政路网工程	43,213,165.21	-	43,213,165.21	43,213,165.21	-	43,213,165.21
军安小区	-	-	-	20,381,570.90	-	20,381,570.90
长春市第二殡葬服务中心项目	-	-	-	258,950.00	-	258,950.00
长春市岳阳街电力高层装修项目	-	-	-	3,534,628.25	-	3,534,628.25
园网吉林经研院消防水池项目	-	-	-	784,062.20	-	784,062.20
其他	263,000.00	-	263,000.00	380,854.00	-	380,854.00
长春市宽城区铁北二路租赁住房项目	-	-	-	805,920,444.79	-	805,920,444.79
长春市经开区甲三路租赁住房项目	-	-	-	611,296,063.02	-	611,296,063.02
长春市绿园区双丰西街租赁住房项目	-	-	-	491,652,667.80	-	491,652,667.80
长春市莲花山泉七路租赁住房项目	-	-	-	404,329,150.37	-	404,329,150.37
北湖科技开发区北展街租赁住房项目	-	-	-	652,748,712.22	-	652,748,712.22
长春市南关区前进大街租赁住房项目	-	-	-	440,588,017.93	-	440,588,017.93
长春市南关区锦湖大路租赁住房项目	690,880,071.81	-	690,880,071.81	544,385,696.40	-	544,385,696.40
长春市经开区乙五街公租房项目	372,317,353.64	-	372,317,353.64	288,878,968.41	-	288,878,968.41
吉林大学第一医院净月分院项目	990,148,488.52	-	990,148,488.52	612,719,296.68	-	612,719,296.68
人才大脑项目	29,702.97	-	29,702.97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31,235,022,834.61	-	31,235,022,834.61	27,562,852,652.94	-	27,562,852,652.94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吉游客服务中心项目	18,500,000.00	17,001,728.83	1,044,725.71	-	-	18,046,454.54
铁北老工业基地代建项目	113,680,000.00	81,746,656.06	-	-	-	81,746,656.06
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二期)	1,105,557,900.00	61,276,268.74	-	-	-	61,276,268.74
北京大街西二期项目	308,830,000.00	-	603,847,541.68	-	603,847,541.68	-
城市更新项目(人民大街北段、新民胡同、南广场历史文化街、北京大街西旧城改造项目)	8,851,330,000.00	696,409,054.46	329,866,674.21	-	850,773,817.58	175,501,911.09
南阳路道路工程(洛阳街-正阳广场)	146,748,300.00	78,948,999.60	-	-	-	78,948,999.60
数字新区一期项目	600,000,000.00	82,248,271.54	8,421,465.33	-	4,013,124.76	86,656,612.11
电力建设工程	2,995,000,000.00	1,040,159,053.70	819,071,634.52	-	-	1,859,230,688.22
长春国际汽车城创意汽车研发产业园项目	688,197,700.00	229,762,766.22	330,088,020.92	-	-	559,850,787.14
办公楼改造	24,381,100.00	-	224,179.20	-	-	224,179.20
长春市第六净水厂工程	2,257,512,300.00	413,677,716.79	587,496,923.98	-	-	1,001,174,640.77
长春市永春新城供水配套设施工程	3,390,827,500.00	21,210,874.37	53,380,232.85	-	-	74,591,107.22
长春装备制造产业开发区供水设施配套工程	116,552,300.00	76,150,153.57	2,717,033.86	-	-	78,867,187.43
长春市老旧市政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295,850,700.00	116,177,526.35	93,898,211.86	-	-	210,075,738.21
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创新产业园一期	8,803,000,000.00	2,698,013,812.82	2,519,873,522.00	-	-	5,217,887,334.82
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创新产业园二期	11,150,117,900.00	1,480,401,713.45	1,107,412,841.06	-	-	2,587,814,554.51
市政路网工程	276,550,000.00	43,213,165.21	-	-	-	43,213,165.21
长春市宽城区铁北二路租赁住房项目	1,382,420,900.00	805,920,444.79	237,465,940.40	-	1,043,386,365.19	-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春市经开区甲三路租赁住房项目	1,105,320,900.00	611,296,063.02	218,527,941.16	-	829,824,004.18	-
长春市绿园区双丰西街租赁住房项目	830,677,800.00	491,652,667.80	114,577,963.00	-	606,230,630.80	-
长春市莲花山泉七路租赁住房项目	806,833,300.00	404,329,150.37	177,082,123.34	-	581,411,273.71	-
北湖科技开发区北展街租赁住房项目	1,058,141,800.00	652,748,712.22	101,183,356.79	-	753,932,069.01	-
长春市南关区前进大街租赁住房项目	707,460,000.00	440,588,017.93	95,008,803.52	-	535,596,821.45	-
长春市南关区锦湖大路租赁住房项目	1,247,582,800.00	544,385,696.40	146,494,375.41	-	-	690,880,071.81
长春市经开区乙五街公租房项目	775,791,700.00	288,878,968.41	83,438,385.23	-	-	372,317,353.64
吉林大学第一医院净月分院项目	4,556,821,600.00	612,719,296.68	377,429,191.84	-	-	990,148,488.52
人才大脑项目	11,995,000.00	-	29,702.97	-	-	29,702.97
烘干塔	2,237,000.00	-	800,000.00	-	-	800,000.00
2020年长春市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57,922,200.00	19,703,903.00	6,623,803.84	10,443,175.89	-	15,884,530.95
建业大街延长线工程	803,181,500.00	276,551,373.36	24,451,649.83	-	-	301,003,023.19
宽城区建设工程-铁北一路、丙一百五十二路道路工程	39,240,700.00	28,178,664.15	-	-	5,000,000.00	23,178,664.15
南部新城路网之十	130,912,600.00	25,746,604.72	414,886.05	24,287,685.02	-	1,863,805.75
三环路拓宽改造工程之一	965,885,200.00	70,597,468.41	-44,385,200.00	-	-	26,212,268.41
西部新城站前路网核心区道路工程之一	173,688,100.00	20,615,397.81	1,779,531.01	-	-	22,394,928.82
西部新城站前路网核心区道路工程之二	83,925,800.00	6,151,345.23	423,284.40	-	-	6,574,629.63
绿园区新三环路道路工程	100,873,300.00	4,005,602.07	3,449,921.01	-	-	7,455,523.08
2020年二道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119,944,800.00	22,176,625.62	7,600,622.25	-	-	29,777,247.87
2021年二道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之一	102,709,000.00	14,419,272.93	5,885,444.82	19,292,723.68	-	1,011,994.07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2021年二道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之二	74,240,200.00	5,655,417.64	571,617.78	5,165,409.55	-	1,061,625.87
2022年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项目	374,000,000.00	-	176,156,627.68	-	-	176,156,627.68
绿色循环畜牧产业示范项目	3,595,982,600.00	1,696,294,483.71	429,160,274.64	1,090,609,048.66	-	1,034,845,709.69
农牧加工产业示范项目	453,936,500.00	266,367,702.96	73,766,420.86	286,706,338.14	-	53,427,785.68
07年道路与环壕	548,000,000.00	328,452,726.42	31,723,417.15	-	-	360,176,143.57
合计	61,252,341,000.00	14,773,833,367.36	8,727,003,092.16	1,436,514,380.94	5,814,015,668.36	16,250,306,410.22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长吉游客服务中心项目	100.00	100.00	-	-	-	自筹
铁北老工业基地代建项目	71.90	74.73	-	-	-	中央预算资金
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二期)	6.28	6.28	15,264,466.33	-	-	自筹
北京大街西二期项目	100.00	100.00	11,356,241.68	11,356,241.68	4.20	旧城改造资金
城市更新项目(人民大街北段、新民胡同、南广场历史文化街、北京大街西旧城改造项目)	1.98	1.98	266,503,585.00	68,607,290.04	4.20	自筹
南阳路道路工程(洛阳街-正阳广场)	53.80	53.80	-	-	-	财政资金
数字新区一期项目	38.54	46.84	13,382,861.11	4,567,028.79	4.14	自筹
电力建设工程	62.08	62.08	70,989,400.00	36,337,200.00	4.30	自有、借款
长春国际汽车城创意汽车研发产业园项目	80.56	85.00	-	-	-	自有、借款
办公楼改造	0.92	9.20	-	-	-	自筹
长春市第六净水厂工程	44.35	44.35	20,560,000.00	13,720,000.00	3.32	地方政府专项债, 自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长春市永春新城供水配套设施工程	2.20	2.20	682,000.00	682,000.00	3.32	地方政府专项债，自筹
长春装备制造产业开发区供水设施配套工程	67.67	67.67	6,591,000.00	2,685,000.00	3.32	地方政府专项债，自筹
长春市老旧市政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71.01	71.01	7,182,000.00	3,934,000.00	3.32	地方政府专项债，自筹
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产业园一期	59.28	59.28	-	-	-	财政资金
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产业园二期	23.23	23.23	-	-	-	财政资金
市政路网工程	15.63	15.63	-	-	-	财政资金
长春市宽城区铁北二路租赁住房项目	75.48	100.00	-	-	-	自筹、补助资金、银行贷款
长春市经开区甲三路租赁住房项目	75.08	100.00	-	-	-	自筹、补助资金、银行贷款
长春市绿园区双丰西街租赁住房项目	72.98	100.00	-	-	-	自筹、补助资金、银行贷款
长春市莲花山泉七路租赁住房项目	72.06	100.00	-	-	-	自筹、补助资金、银行贷款
北湖科技开发区北展街租赁住房项目	71.25	100.00	-	-	-	自筹、补助资金、银行贷款
长春市南关区前进大街租赁住房项目	75.71	100.00	-	-	-	自筹、补助资金、银行贷款
长春市南关区锦湖大路租赁住房项目	55.38	55.38	-	-	-	自筹、补助资金、银行贷款
长春市经开区乙五街公租房项目	47.99	47.99	-	-	-	自筹、补助资金、银行贷款
吉林大学第一医院净月分院项目	21.73	21.73	-	-	-	自筹、银行贷款
人才大厩项目	0.25	0.25	-	-	-	自筹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烘干塔	36.00	36.00	-	-	-	自有资金
2020年长春市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48.00	48.00	-	-	-	财政拨款
建业大街延长线工程	40.00	40.00	-	-	-	财政拨款
宽城区建设工程-铁北一路、丙一百五十二路道路工程	72.00	72.00	-	-	-	财政拨款
南部新城路网之十	22.00	22.00	-	-	-	财政拨款
三环路拓宽改造工程之一	7.00	7.00	-	-	-	财政拨款
西部新城站前路网核心区道路工程之一	14.00	14.00	-	-	-	财政拨款
西部新城站前路网核心区道路工程之二	8.00	8.00	-	-	-	财政拨款
绿园区新三环道路工程	8.00	8.00	-	-	-	财政拨款
2020年二道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27.00	27.00	-	-	-	财政拨款
2021年二道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之一	21.00	21.00	-	-	-	财政拨款
2021年二道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之二	9.00	9.00	-	-	-	财政拨款
2022年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项目	20.00	20.00	-	-	-	财政拨款
绿色循环畜牧业示范园项目	70.55	75.74	139,661,949.48	69,842,258.67	3.54	自筹/专项借款
农牧加工产业示范园项目	91.00	93.00	16,603,788.53	9,543,977.22	3.44	自筹/专项借款
07年道路与环境	66.00	66.00	-	-	-	财政拨款
合计	/	/	568,797,292.13	223,274,996.40	/	/

(二十一) 生产性生物资产

1、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一、畜牧养殖业	-	-	-	-
其中：育龄母牛	14,664,955.30	84,458,546.83	13,969,941.56	85,153,560.57
合计	14,664,955.30	84,458,546.83	13,969,941.56	85,153,560.57

(二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07,759,451.55	11,289,031.48	-	1,019,048,483.03
其中：房屋建筑物	7,703,102.54	11,289,031.48	-	18,992,134.02
管网资产	1,000,056,349.01	-	-	1,000,056,349.01
二、累计折旧合计	54,465,599.81	24,372,307.66	-	78,837,907.47
其中：房屋建筑物	5,391,994.34	3,994,152.88	-	9,386,147.22
管网资产	49,073,605.47	20,378,154.78	-	69,451,760.2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53,293,851.74	-	-	940,210,575.5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11,108.20	-	-	9,605,986.80
管网资产	950,982,743.54	-	-	930,604,588.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管网资产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53,293,851.74	-	-	940,210,575.5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11,108.20	-	-	9,605,986.80
管网资产	950,982,743.54	-	-	930,604,588.76

(二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093,026,533.15	122,255,259.03	140,773.74	1,215,141,018.44
其中：房屋使用权	140,773.74	-	140,773.74	-
土地使用权	1,062,011,968.41	111,383,162.00	-	1,173,395,130.41
财务软件及其他	26,370,931.00	10,839,829.80	-	37,210,760.80
特许权	500,000.00	-	-	500,000.00
非专利技术	3,992,100.00	-	-	3,992,100.00
商标权	10,760.00	23,762.38	-	34,522.38
专利权	-	8,504.85	-	8,504.85
二、累计摊销合计	17,296,606.86	18,644,147.88	136,668.18	35,804,086.5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使用权	130,216.02	6,452.16	136,668.18	-
土地使用权	5,297,508.24	12,478,955.06	-	17,776,463.30
财务软件及其他	11,235,364.25	5,354,016.91	-	16,589,381.16
特许权	500,000.00	-	-	500,000.00
非专利技术	133,070.00	798,420.00	-	931,490.00
商标权	448.35	2,264.16	-	2,712.51
专利权	-	4,039.59	-	4,039.5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使用权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财务软件及其他	-	-	-	-
特许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商标权	-	-	-	-
专利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75,729,926.29	-	-	1,179,336,931.88
其中：房屋使用权	10,557.72	-	-	-
土地使用权	1,056,714,460.17	-	-	1,155,618,667.11
财务软件及其他	15,135,566.75	-	-	20,621,379.64
特许权	-	-	-	-
非专利技术	3,859,030.00	-	-	3,060,610.00
商标权	10,311.65	-	-	31,809.87
专利权	-	-	-	4,465.26

(二十四)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长春润德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3,488,525.84	-	-	-	-	13,488,525.84
吉林建筑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732,769.20	-	-	-	-	4,732,769.20
合计	18,221,295.04	-	-	-	-	18,221,295.04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长春润德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	-	-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吉林建筑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合计	-	-	-	-	-	-

(二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双丰停车场改造费	2,532,961.24	-	97,286.55	-	2,435,674.69
景阳大路与西环城路停车场改造费	5,440,438.93	-	205,335.12	-	5,235,103.81
兴隆堡方砖铺设及其配套工程	1,215,723.73	-	44,342.52	-	1,171,381.21
泰和项目停车场改造费	597,726.83	-	79,696.80	-	518,030.03
综合楼、2号彩钢房及环水库道路翻修改造工程	5,310,978.64	-	677,997.24	-	4,632,981.40
畜牧办公区装修费	1,361,555.11	-	270,580.70	-	1,090,974.41
环水文旅项目景观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7,506,378.83	-	981,317.16	-	6,525,061.67
停车场、拓展训练场改造区域内苗木移栽、养护工程	1,292,826.66	-	129,763.16	-	1,163,063.50
信息技术服务费	39,226.48	-	22,415.04	-	16,811.44
消毒房建造费	8,432.35	98,019.80	26,600.64	-	79,851.51
场地使用费	51,428.58	-	5,714.28	-	45,714.30
巴吉垒土地流转费	73,515,376.10	-	2,602,314.24	-	70,913,061.86
首山一期室内装修款	5,954,038.15	4,830,197.25	2,367,449.50	-	8,416,785.90
人才公寓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105,068,185.99	-	13,133,523.24	-	91,934,662.75
维修费	3,193,162.93	146,417.76	1,283,060.99	-	2,056,519.70
其他	15,040.40	-	15,040.40	-	-
房屋租金	702,900.00	739,688.57	724,191.42	-	718,397.15
博众新城外墙渗漏维修工程	1,289,501.84	-	429,833.99	-	859,667.85
北站商业综合楼 F、G 区改造工程	16,976,990.04	18,292.22	2,117,829.47	-	14,877,452.79
住房租赁示范项目工程	33,100,480.20	-	4,137,560.04	-	28,962,920.16
办公楼电采暖设备	49,198.92	-	24,599.70	-	24,599.22
总站砂石料场改造费	1,058,102.12	-	1,035,543.70	-	22,558.42
料场工程设计	24,578.40	-	-	-	24,578.40
防风抑尘网	135,751.49	-	23,436.60	-	112,314.89
装修改造费	9,266,314.94	1,305,353.45	2,504,580.10	-	8,067,088.2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云安全及储存	96,313.58	-	48,156.79	-	48,156.79
租地费	148,243.80	-	37,061.04	-	111,182.76
征地补偿费	202,219.45	-	5,709.72	-	196,509.73
机场游客服务中心装修费	673,335.44	-	367,273.92	306,061.52	-
长春市汽开区供水维修服务 中心改造工程	-	-	-	-	-
应急供水车库及宿舍	-	-	-	-	-
办公楼装修费	561,078.13	15,165,447.82	350,796.59	-	15,375,729.36
鱼菜共生工程	-	1,176,945.00	-	-	1,176,945.00
智慧展厅工程	-	3,205,878.04	252,403.06	-	2,953,474.98
长春市汽开区供水维修服务 中心装修费	872,917.20	-	436,458.60	-	436,458.60
应急供水车库及宿舍	3,096,817.60	-	1,032,272.52	-	2,064,545.08
弘润首山 A 售楼部装 修费	-	5,729,816.54	365,733.00	-	5,364,083.54
合计	281,358,224.10	32,416,056.45	35,835,877.84	306,061.52	277,632,341.19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342,770.67	657,823,322.32	112,428,759.04	449,818,176.27
信用减值准备	117,765,550.52	471,514,441.72	109,287,630.09	437,253,660.50
可抵扣亏损	-	-	797,243.11	3,188,972.4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5,360,740.68	21,442,962.72	2,343,885.84	9,375,543.3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1,216,479.47	164,865,917.88	-	-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2,704,418.32	21,490,817,673.28	2,686,967,613.69	10,747,870,454.8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投资 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168,988,979.34	4,675,955,917.36	1,168,021,856.58	4,672,087,426.29
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 动	33,054,686.23	132,218,744.92	32,795,986.46	131,183,945.84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大 于计税基础	114,346,570.53	457,386,282.12	68,011,260.41	272,045,041.6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86,108,635.00	13,144,434,540.00	464,410,830.14	1,857,643,320.66
夹馅项目确认收入、成本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50,822.62	1,003,290.48	276,640,047.15	1,106,560,188.61
旧改 ppp 项目确认收入、 成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754,543,488.78	3,018,173,955.12	677,087,632.95	2,708,350,531.7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 估增值	15,411,235.82	61,644,943.28	-	-

(二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后收回的合同资产(新准则适用)	20,816,543,853.37	23,282,493,951.76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311,612,826.27	319,403,146.93
委托贷款	63,700,000.00	64,675,000.00
防护林资产	1,432,940,377.03	1,432,940,377.03
担保代偿款	38,403,665.94	29,077,004.27
博览城项目	1,600,000,000.00	-
国资国企监管平台项目	141,806.21	-
石头口门、新立城两大水源地自然资源	13,001,361,210.00	-
合计	37,064,703,738.82	25,128,589,479.99

注1. 林木资产为天然起源的公益性生物资产1,432,265,000.00元,根据2004年12月7日,长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长春净月潭旅游经济开发区实验林场部分林木资产无偿划转的批复》长国资[2004]52号,同意将长春净月潭旅游经济开发区实验林场部分林木资产账面价值1,432,265,000.00元,无偿划转给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办理上述林权资产的变更登记。目前该项林木资产无明确收益来源,具有公益性。

注2. 2006年7月21日,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清产核资资金的批复》长国资[2006]182号,同意将长春北郊监狱移交时未确认的土地资产进行资产评估后作盘盈处理,地上防护林未作价入账。2018年8月,由于林木不断枯死不能起到防护作用,子公司兴业农场进行更新采伐并栽建新的农田防护林网。截至2023年12月31日防风林价值675,377.03元。目前该项林木资产无明确收益来源,具有公益性。

(二十八)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74,983,284.02	552,945,283.04
抵押借款	447,600,000.00	500,000,000.00
保证借款	7,258,586,257.13	6,390,661,416.27
信用借款	3,989,919,947.87	4,477,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841,572.49	-
合计	12,972,931,061.51	11,921,106,699.31

(1) 质押借款

贷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380,00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司吉林省分公司	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97,500,000.00	保函质押
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光银国际	101,868,864.61	资管产品
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野村国际	140,359,508.42	资管产品
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42,785,049.88	资管产品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209,45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长春城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省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3,019,861.11	应收账款收款权
合计	/	1,274,983,284.02	/

注1: 长春城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与吉林省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BLYZ(2023)0006号的保理业务合同, 借入金额1,300.00万, 融资利率5.00%, 并将其享有的应收长春利豪弘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有1,777.41万元应收账款及未来全部应收账款工程施工款转让给吉林省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与吉林省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BLBZ(2023)0006号、BLBZ(2023)0007号保证合同。

注2: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2023年12月19日签订20,945.00万借款合同, 贷款期限为2023年12月20日至2024年6月20日, 贷款年利率为2.4%, 由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单位定期存单”质押, 借款合同编号为CC0810120230034, 质押合同编号: CC0810120230034-31, 存单编号CC0810120230034-3101, 存单号码: 90257539。

注3: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与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在2023年12月15日签订19,750.00万借款合同, 借款合同编号为510-2023-00072-2, 贷款期限为2023年12月18日至2024年4月12日, 贷款年利率为3.4%, 质押品为韩亚银行香港分行保函。

注4: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在2023年12月26日签订38,000.00万借款合同, 贷款期限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4年1月25日, 贷款年利率为5.22%, 由担保人长春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存单质押担保, 借款合同编号: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2023年流借字第35号, 质押合同编号: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2023年流借质字第35号。

注5: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在2023年12月26日签订19,000.00万借款合同, 贷款期限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4年1月25日, 贷款年利率为5.22%, 由担保人吉林省长发融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存单质押担保, 借款合同编号: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2023年流借字第36号, 质押合同编号: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2023年流借质字第36号。

(2) 抵押借款

贷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800,000.00	不动产
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不动产抵押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不动产抵押
长春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不动产抵押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	49,900,000.00	不动产抵押
长春润德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不动产抵押
长春润德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不动产抵押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	49,900,000.00	不动产抵押
合计	/	447,600,000.00	/

注1：长春润德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与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09180018000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有效期间为2023年9月19日至2024年9月18日，借款金额8,000.00万，借款利率6.96%，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并与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09180028000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房产。

注2：长春润德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与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09180012000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有效期间自2023年9月19日至2024年9月18日，借款金额12,000.00万，借款利率6.96%，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并与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09180022000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房产。

注3：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与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0726000472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有效期间自2023年7月26日至2024年7月25日，借款金额4,990.00万，借款利率7.5%，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抵押及保证，并与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0726000472的抵押及保证合同，抵押物为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房产。

注4：长春润德投资集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与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0726000469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有效期间为2023年7月26日至2024年7月25日，借款金额4,990万元，借款利率7.5%。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并与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0726000469的保证合同，保证人为长春润

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并与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230726000469 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房产。

(3) 保证借款

贷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保证人
长春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7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5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	1,400,000,000.00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500,000,000.00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290,000,000.00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23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6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4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38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湾半岛支行	17,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湾半岛支行	23,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吉林珲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朝阳支行	30,000,000.00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高新支行	2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3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吉林珲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朝阳支行	20,000,000.00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2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富绅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长春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支行	161,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富绅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28,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富绅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34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24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保证人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7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154,5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省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4,199,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绿园支行	10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浦东路支行	5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春市绿园支行	8,908,974.17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31,341,426.52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227,777.78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安支行	386,287,052.00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97,075,954.44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开发区支行	10,010,972.22	长春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贸易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一汽支行	9,010,000.00	长春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贸易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民广场支行	10,016,666.67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吉牛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春市绿园支行	8,008,433.33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	7,308,486,257.13	/

(4) 信用借款

贷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行	1,495,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195,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105,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1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95,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4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34,000,000.00

贷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5,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开发区支行	17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开发区支行	17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开发区支行	17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开发区支行	17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开发区支行	153,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长春水务集团自来水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明珠支行	98,000,000.00
长春水务集团自来水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民广场支行	130,000,000.00
长春水务集团自来水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80,000,000.00
长春水务集团自来水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大经路支行	100,000,000.00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295,500,000.00
长春城开农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春市绿园支行	68,403,283.08
长春城开农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春市绿园支行	11,516,664.79
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民广场支行	3,000,000.00
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	长春信托投资公司	1,500,000.00
合计	/	3,989,919,947.87

(二十九)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7,883,738.00	218,595,504.99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547,883,738.00	218,595,504.99

(三十)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15,827,740.33	3,363,018,992.72
1—2 年（含 2 年）	1,324,149,161.42	613,091,478.50
2—3 年（含 3 年）	247,204,919.07	30,774,893.01
3 年以上	371,393,165.99	413,275,658.98
合计	5,258,574,986.81	4,420,161,023.2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长春市政沥青混凝土有限公司	66,290,717.69	尚未结算
长春市石头口门水库管理中心	115,922,316.67	尚未结算
长春市宽城区房屋征收工作管理办公室	48,162,366.00	尚未结算
铁岭市贵龙牧业有限公司	55,472,267.55	尚未结算
吉林省东业建设有限公司	101,645,906.89	尚未结算
吉林安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9,329,410.62	尚未结算
机械工业第九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98,945,467.07	尚未结算
合计	1,015,768,452.49	/

(三十一)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6,727,372.54	12,516,160.32
1—2年(含2年)	10,648.00	1,698,603.52
2—3年(含3年)	1,013,774.31	-
3年以上	-	-
合计	77,751,794.85	14,214,763.84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春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978,774.31	项目未结算
合计	978,774.31	/

(三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前进大街证券营业部	-	9,216.06
万龙振翔十五峯1区	-	46,595,797.24
水管道工程款	-	11,016,964.69
预收物业费	542,818.89	425,495.00
预收售房款	189,608,040.08	10,749,453.35
预售钢材款	18,229,128.83	24,086,569.68
双丰大街商品房项目	5,108,055.87	8,341,542.10
柴家地块棚户区改造项目A、B地块(万龙中车银河城1区、2区)	119,409,349.57	112,498,034.88
货款	509,357,303.57	154,973,545.13
房租	-	59,388,809.21
台北阳光	25,527,445.13	24,461,293.74
南部新城商品房项目	8,097,609.16	10,331,224.77
北十条街改造 小南街-天光路	-	60,716.45
物业管理费	108,885.63	216,037.8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春市政务服务中心室外工程施工	1,257,618.32	1,257,618.32
双阳岭尚经典	689,482.82	840,075.22
采暖费收入	2,779,809.88	268,221.82
恒泰郡城小区业主	35,640.84	6,771.70
2020年基础设施工程第五批次十九标段：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丙十一路道 路排水工程	2,058.71	2,058.71
预收牛只采购款	69,848,170.78	196,560.00
预收农产品	55,565,821.65	46,394,495.09
广告收入	-	198,808.05
预收餐费	121,450.18	361,127.04
预收车位管理费	187,999.99	199,019.31
吉林省东业建设有限公司	-	1,273,039.83
汽开区物流产业园废弃土方倒运服务项目	-	117,615.42
国际航班隔离人员	-	366,415.09
测绘费	1,425,099.00	1,424,101.00
润德锦城小区业主	727,417.57	965,229.22
前进雅苑小区业主	15,008.49	9,021.70
基隆家园小区业主	3,540.45	3,830.18
润德華城小区业主	410,986.78	613,235.43
预存水费	20,374.00	-
预存电费	1,747,254.00	-
九台行知学校方舱医院工程	1,359.22	-
九台职高方舱医院工程	2,427.18	-
长春汽开区方舱隔离点工程	1,747.57	-
长春市二道国际物流园方舱隔离点工程	291.26	-
净月教育印刷厂方舱隔离点工程	1,601.93	-
通源医院方舱医院(三区两通道)项目-2	247,151.93	-
2023年快速路声屏障等附属设施清洁工程 亚泰快速路	1,685,480.71	-
人才服务项目	56,067,937.17	-
旅客运输服务收入	1,930,000.00	-
预收基金管理费	532.57	-
永春新城供水工程施工3标段	1,731,742.20	-
雾开河花园D区二期	2,731,434.51	-
预收源水管道工程款	35,319,647.07	-
合计	1,110,547,723.51	517,651,943.25

(三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2,894,785.98	929,973,919.67	936,295,869.13	86,572,836.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15,463.30	81,761,849.97	79,673,155.75	4,204,157.52
三、辞退福利	66,256,474.54	738,916.34	4,403,808.68	62,591,582.2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其他	-	-	-	-
合计	161,266,723.82	1,012,474,685.98	1,020,372,833.56	153,368,576.24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488,974.53	555,097,764.40	553,337,573.00	73,249,165.93
二、职工福利费	3,190.00	58,584,429.07	58,576,342.07	11,277.00
三、社会保险费	-1,468,331.32	44,923,162.37	44,861,980.13	-1,407,149.08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	-1,470,210.77	38,362,572.63	38,300,433.24	-1,408,071.38
工伤保险费	1,879.45	1,560,503.50	1,561,460.65	922.30
其他	-	5,000,086.24	5,000,086.24	-
四、住房公积金	193,279.28	58,075,125.00	58,093,141.00	175,263.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158,695.46	13,002,454.30	18,613,227.70	8,547,922.06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8,518,978.03	200,290,984.53	202,813,605.23	5,996,357.33
合计	92,894,785.98	929,973,919.67	936,295,869.13	86,572,836.5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930,694.29	77,382,797.70	75,340,627.38	3,972,864.61
二、失业保险费	184,769.01	3,355,563.15	3,309,039.25	231,292.91
三、企业年金缴费	-	1,023,489.12	1,023,489.12	-
合计	2,115,463.30	81,761,849.97	79,673,155.75	4,204,157.52

(三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1,412,309.16	185,099,075.26	171,239,634.37	35,271,750.05
企业所得税	49,615,547.37	211,196,759.29	219,632,503.76	41,179,802.90
个人所得税	3,149,396.12	11,034,488.23	8,740,294.40	5,443,589.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9,734.43	11,156,725.26	10,677,272.92	1,829,186.77
教育费附加	979,108.51	8,128,529.42	7,757,242.35	1,350,395.5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房产税	1,881,354.32	62,357,062.07	61,358,813.51	2,879,602.88
土地增值税	-	29,142,486.59	29,142,486.59	-
土地使用税	-	25,922,880.71	25,922,880.71	-
车船税	-	203,220.18	203,220.18	-
契税	3,890,700.00	97,308,069.13	101,198,769.13	-
印花税	13,785,644.63	28,001,344.97	18,682,441.69	23,104,547.91
其他税费	2,697,407.44	345,700.94	650,428.98	2,392,679.40
文化事业建设费	24,194.28	60,421.07	82,515.35	2,100.00
水利建设基金	251,896.06	6,731,469.70	6,403,984.72	579,381.04
合计	99,037,292.32	676,688,232.82	661,692,488.66	114,033,036.48

(三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782,361,593.96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0,688,014,365.63	25,626,504,958.48
合计	30,688,014,365.63	26,408,866,552.44

1、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41,042,532.41
企业债券利息	-	629,522,489.9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9,479,223.18
其他利息	-	102,317,348.41
合计	-	782,361,593.96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36,059,094.31	214,452,640.28
关联方往来款项	2,951,772,531.77	2,182,540,897.09
与政府往来款	12,767,988,671.02	9,818,454,071.50
其他往来款项	5,278,884,614.10	4,218,988,738.39
城维费	8,001,064,668.38	7,993,614,906.98
工程款	986,285,528.58	153,358,272.95
保障房建设资金	53,741,331.50	701,830,326.25
棚改项目补贴	308,697,195.71	309,864,017.71
社保公积金	496,035.90	264,961.9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39,217,690.78	26,625,689.02
代扣代缴	2,269,874.23	1,339,352.43
其他	9,210,768.21	5,171,083.96
利息款	148,957,981.92	-
物料、食材费	23,890.00	-
服务费	1,614,547.04	-
水电费	18,014.88	-
拆迁	1,711,927.30	-
合计	30,688,014,365.63	25,626,504,958.4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274,618,400.00	尚未结算
长春润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28,929,098.11	尚未结算
长春市财政局	881,315,116.52	城维费及尚未结算
长春市公安局	777,320,000.00	尚未结算
长春市万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48,281,437.00	尚未结算
合计	4,610,464,051.63	/

(三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902,639,268.34	4,827,022,166.0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366,412,018.45	10,971,929,612.0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57,651,704.37	6,160,850,728.5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5,904,718.28	215,155,028.91
合计	16,952,607,709.44	22,174,957,535.49

1、质押借款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	26,403,482.29	应收账款质押
长春市长发旧城改造工程工程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338,606,194.86	长春市旧城改造PPP项目项下权益与收益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5,000,000.00	评估价值为44.6375亿元的预期租金收入质押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68,080,000.00	《长春市2014-2017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质押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63,680,000.00	《长春市2014-2018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质押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合计	/	501,769,677.15	/

2、抵押借款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不动产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	10,000,000.00	不动产、在建工程项目
长发人力资源产业投资（长春）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不动产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开发区支行	2,077,777.78	不动产
长春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不动产
长春市长发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不动产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36,600,000.00	不动产、在建工程项目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长春曙光支行	11,700,000.00	不动产、在建工程项目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长春分行	11,700,000.00	不动产、在建工程项目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支行	58,000,000.00	洋浦晴川项目1、2、3、5、6、7、8、9、10、11号楼在建工程抵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支行	50,000,000.00	洋浦晴川项目1、2、3、5、6、7、8、9、10、11号楼在建工程抵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支行	28,400,000.00	洋浦晴川项目1、2、3、5、6、7、8、9、10、11号楼在建工程抵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支行	18,400,000.00	洋浦晴川项目1、2、3、5、6、7、8、9、10、11号楼在建工程抵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50,000,000.00	洋浦晴川项目1、2、3、5、6、7、8、9、10、11号楼在建工程抵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57,000,000.00	洋浦晴川项目1、2、3、5、6、7、8、9、10、11号楼在建工程抵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28,600,000.00	洋浦晴川项目1、2、3、5、6、7、8、9、10、11号楼在建工程抵押
长春市万龙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125,000,000.00	不动产、在建工程项目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康平街支行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不动产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南大街支行	18,400,000.00	在建工程项目
合计	/	577,877,777.78	/

3、保证借款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保证人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95,067,713.84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方广场支行	34,611,844.86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发新型城镇化产业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发新型城镇化产业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长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发人力资源产业投资（长春）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664,583.33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	621,111.11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919,722.22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人民大街分行	16,740,566.84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分行	2,883,4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保证人
长春市长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4,74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	4,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3,5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汽车厂支行各50%）	119,5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	4,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民卡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1,595,000,000.00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3,504,232.00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14,539,638.89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33,249,125.00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300,520,833.33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安支行	4,841,120.03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大路支行	112,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994,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2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1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保证人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2,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21,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3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750,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长春临河街支行	30,000,000.00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2,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经济开发区支行	3,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1,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珠海路支行	115,7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合计	/	4,581,963,891.45	/

4、信用借款

贷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关支行	1,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239,827,921.96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200,000.00
合计	/	241,027,921.96

(三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风险准备金	22,019,962.75	10,834,869.6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7,751.57	656,180.83
存入担保保证金	922,611.39	1,334,522.49
短期融资租赁借款	1,440,107,074.02	1,298,000,000.00
待转销项税	132,460,496.39	50,748,023.6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付款保函	640,000,000.00	-
合计	2,235,787,896.12	1,361,573,596.60

(三十八)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896,150,000.00	18,977,618,470.00
抵押借款	2,528,329,329.02	998,000,000.00
保证借款	23,166,120,482.79	14,844,085,791.36
信用借款	5,498,695,585.52	10,513,771,528.14
合计	44,089,295,397.33	45,333,475,789.50

1、质押借款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	2,740,000.00	应收账款收款权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	20,400,000.00	应收账款收款权
长春市长发旧城改造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11,838,600,000.00	长春市旧城改造 PPP 项目项下权益与收益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308,830,000.00	《长春市 2014-2017 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质押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580,000.00	《长春市 2014-2018 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质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195,000,000.00	评估价值为 44.6375 亿元的预期租金收入质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52,130,000.00	评估价值为 44.6375 亿元的预期租金收入质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154,500,000.00	评估价值为 44.6375 亿元的预期租金收入质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53,480,000.00	评估价值为 44.6375 亿元的预期租金收入质押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47,700,000.00	评估价值为 44.6375 亿元的预期租金收入质押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南大街支行	222,190,000.00	评估价值为44.6375 亿元的预期租金收 入质押
合计	/	12,896,150,000.00	/

注1: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211201501100000024001的人民币基本建设贷款合同, 项目名称:长春市2014-2017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合同有效期间自2015年5月28日至2030年5月27日共计15年,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1,214.00万元, 借款利率4.745%, 借款的用途为:该项目北京大街东地块征地拆迁、配套基础设施等(不含工企拆迁部分)。

注2: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7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211201501100000051的人民币基本建设贷款合同, 项目名称:长春市2014-2017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合同有效期间自2015年11月27日至2030年5月27日共计14年6个月,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8,620万元, 借款利率4.145%, 借款的用途为: 该项目南京大街三角地块征地拆迁等。

注3: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211201601100000063的人民币基本建设贷款合同, 项目名称:长春市2014-2017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合同有效期间自2016年4月27日至2030年5月27日共计14年1个月,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180万元, 借款利率4.145%, 借款的用途为: 该项目南京大街三角地块征地拆迁等。

注4: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11月27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211201601100000064的人民币基本建设贷款合同, 项目名称:长春市2014-2017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合同有效期间自2016年4月27日至2030年5月27日共计14年1个月,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937万元。合同借款的用途为: 该项目南京大街三角地块征地拆迁等。

注5: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211201601100000065的人民币基本建设贷款合同, 项目名称:长春市2014-2017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合同有效期间自2016年9月30日至2030年5月27日共计14年7个月27天,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3,422万元, 借款利率4.145%, 合同借款的用途为:该项目铁南D级危房地块征地拆迁等。

注6: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211201601100000066的人民币基本建设贷款合同, 项目名称:长春市2014-2017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合同有效期间自2016年9月30日至2030年5月27日共计14年7个月27天,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7,808万元, 借款利率4.145%, 合同借款的用途为:该项目铁南D级危房地块征地拆迁等。

注7: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18日与国家开发银行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211201601100000167的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 项目名称: 长春市2014-2017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合同有效期间自2017年1月18日至2030年5月27日共计13年4个月10天, 借款金额为国家开发银行3690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3964万元, 借款利率4.145%,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用途为该项目龙阳地块棚户区居民征收补偿等相关费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贷款用途为该项目龙阳地块回迁楼建设、工企拆迁等相关费用。

注 8：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2211201601100000169002 的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项目名称：长春市 2014-2017 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合同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2 月 22 日至 2030 年 5 月 27 日共计 13 年 3 个月 6 天，借款金额为国家开发银行 11,092 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75,626 万元，借款利率 4.145%，国家开发银行贷款用途为该项目首山路地块棚户区居民征收补偿等相关费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贷款用途为该项目首山路地块回迁楼建设、工企拆迁等相关费用。

以上 1-8 项借款由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其与长春市政府签订的《长春市 2014-2017 年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包括但不限于请求政府支付各种资金的权利及其收益等）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 Z1422110004 号。

注 9：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借款 7.95 亿元，借款期限为 25 年，即 2022 年 9 月 9 日至 2046 年 12 月 21 日，利率 4.40%。期末借款余额为 7.25 亿元。借款合同编号为 04200000014-2022 年（南大）字 00256 号。该笔借款以评估价值为 44.6375 亿元的预期租金收入为质押，质押合同编号为 0420000014-2022 年南大（质）字 0901 号。

注 10：长春市长发旧城改造工程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210201701100000519001xm 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目名称：长春市旧城改造 PPP 项目。合同有效期间自原借款合同约定的第一笔贷款的提款日起，至本合同约定的最后一笔贷款的还本日，即从 2017 年 11 月 30 日起，至 2039 年 10 月 17 日止，共计 21 年 10 个月 17 天。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5 年以上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贷款用途为长春市旧城改造 PPP 项目建设，长春市长发旧城改造工程工程有限公司以其依法享有的、与长春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签署的《PPP 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三）》项下的全部权益和收益（包括但不限于根据《PPP 项目合同》及其补充协议长春市财政局应支付的可用性服务费及运营绩效服务费及其他资金）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 2210201701100000519001xm 号借款合同的权利质押合同的附件，由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210201701100000519001xm 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12,160,3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321,700,000.00 元。

2、抵押借款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900,000.00	房屋建筑物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	285,000,000.00	房屋建筑物
长发人力资源产业投资（长春）有限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	44,000,000.00	房屋建筑物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公司	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00,000.00	房屋建筑物
长春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900,000.00	房屋建筑物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164,620,000.00	房屋建筑物、在建工程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长春曙光支行	52,690,000.00	房屋建筑物、在建工程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长春分行	52,690,000.00	房屋建筑物、在建工程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支行	45,000,000.00	房屋建筑物、在建工程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支行	40,000,000.00	在建工程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支行	22,000,000.00	在建工程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支行	14,600,000.00	在建工程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40,000,000.00	在建工程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45,550,000.00	在建工程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22,600,000.00	在建工程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	14,600,000.00	在建工程
长春市万龙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	325,000,000.00	在建工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长春净月吉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920,000,000.00	医疗设备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房屋建筑物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安支行	115,279,329.02	牛只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	45,900,000.00	房屋建筑物
合计	/	2,528,329,329.02	/

注1.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HTZ220450000LDZJ2022N008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亿元。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长春城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为该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HTC220450000YBDB2022N00U和HTC220450000YBDB2022N00T保证合同,截止2023年12月31日借款本金余额为2亿元。

注2.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与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JLXT2023035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亿元,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

编号为 JLXT2023035 保证合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1 亿元，其中 2 万元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3.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与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JLXT2023011 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12 亿元，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JLXT2023011 保证合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111,990,000.00，其中 2 万元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4.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与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JLXT2023074 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7000 万元，截止目前实际借入金额 6700 万元，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JLXT2023074 保证合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6700 万元，其中 2 万元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5.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2023 年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安支行签订多笔借款合同，由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安支行签订多笔最高额保证合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92,008,301.70 元，其中 4,667,581.27 元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6: 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签订合同编号为 2128【2020】A1005《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本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抵押，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2128【2020】E1002 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吉林省中润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所属土地和在建工程，同时长春润德投资集团为此借款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2128【2020】D1002,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此借款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2128【2020】D1003。

注 7: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共借款 2.4435 亿元，7.95 亿元，借款期限为 25 年，借款合同编号为 0420000014-2022 年(南大)字 00256 号。该笔借款抵押物为洋浦晴川项目 1、2、3、5、6、7、8、9、10、11 号楼在建工程抵押，同时由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0420000014-2022 年南大(保)字 0004 号。

注 8: 长春净月吉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铁路支行、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共借款 34.50 亿元，借款期限为 25 年，即 2022 年 8 月 19 日至 2047 年 8 月 18 日。期末借款余额为 9.20 亿元。银团贷款合同编号为 2210202201100000874 号。该笔借款抵押物为长春吉润净月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完成后单价 500.00 万元以上的医疗设备），抵押合同编号为 2210202201100000874 号银团贷款合同的抵押合同。同时由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净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210202201100000874 号银团贷款合同的保证合同。

注 9：长春市万龙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借款 4.5 亿元，借款期限为 5 年，即 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8 年 5 月 26 日。期末借款余额为 3.25 亿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1.25 亿元。借款合同编号为 EDYT-2023-001。该笔借款抵押物为在建工程土地不动产，抵押合同编号为 ED-ZGEDY-2023001。同时由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ED-ZGEBZ-2023002。

注 10：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P2023M11ARDSY0001-TR02 的人民币信托贷款合同，合同有效期间自 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借款金额不超过 20,000.00 万元，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合同提供抵押及保证，并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P2023M11ARDSY0001-TR03 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房产；合同编号为 P2023M11ARDSY0001-TR04 的保证合同。

3、保证借款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39,96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方广场支行	8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方广场支行	57,6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投资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发新型城镇化产业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发人力资源产业投资（长春）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长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行	5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开发区支行	1,6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700,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	45,9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38,5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新能源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汽车厂支行各50%)	3,525,17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8,738,816.06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22,065,522.72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北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445,770,523.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民卡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48,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6,563,127,6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97,5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润德建设投资(长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大路支行	25,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1,387,000,000.00	全部租金收入及其他相关权益/长春润德投资集团,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经济开发区支行	1,662,000,000.00	全部租金收入及其他相关权益/长春润德投资集团,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727,000,000.00	全部租金收入及其他相关权益/长春润德投资集团,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珠海路支行	880,000,000.00	全部租金收入及其他相关权益/长春润德投资集团,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989,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779,5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康平街支行	187,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220,5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	260,517,3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实业有限公司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495,000,000.00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200,000,000.00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78,930,000.00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开农投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安支行	87,340,721.01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	23,166,120,482.79	/

4、信用借款

贷款人名称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关支行	397,000,000.0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4,413,292,078.04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499,200,000.00
长春城开农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春市绿园支行	44,948,713.18
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	长春市财政局	106,101,180.65
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民广场支行	23,437,147.00
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	农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城发信用社	14,716,466.65
合计	/	5,498,695,585.52

(三十九)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 长发集团 MTN001	1,498,846,601.27	1,498,634,337.10
20 长发集团 MTN00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 长发集团 MTN003	500,182,217.64	499,432,217.63
21 长发集团 MTN001	-	878,618,247.61
21 长发集团 MTN002	-	999,952,183.98
21 长发集团 MTN003	-	1,087,674,993.54
22 长发 01	593,095,115.11	586,632,850.92
22 长发集团 MTN001	1,077,283,677.72	1,058,133,048.92
22 长发 02	889,180,162.99	866,607,777.70
22 长发集团 MTN002	1,011,157,444.60	985,173,428.2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2 长发 04	1,525,618,893.68	1,482,171,013.92
22 长发 05	560,315,813.67	546,682,115.37
20 长春润德 PPN001	144,000,000.00	-
20 长春润德 PPN002	407,000,000.00	-
长春人才公寓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60,400,000.00	268,600,000.00
21 长春润德 PPN001	-	500,000,000.00
22 润德 0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2 润德 02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2 润德 03	515,000,000.00	515,000,000.00
22 润德 04	-	285,000,000.00
21 长春城发 MTN001	-	1,000,000,000.00
21 长春城开 PPN001	-	900,000,000.00
21 长农 01	-	500,000,000.00
21 长春城开 PPN002	-	500,000,000.00
22 长春城开 PPN001	495,450,000.00	490,900,000.00
22 长春城开 MTN001	497,190,000.00	494,380,000.00
22 长农 01	992,498,000.00	984,996,000.00
2021 公募债	-	1,390,599,047.20
2021 公募债	-	1,597,978,535.82
2021 年利程一期	-	199,150,943.32
2022 年公募债	1,767,346,271.03	1,735,853,142.88
2022 年 ABS 二期	22,927,074.89	283,296,714.17
2023 年公募债	708,258,734.00	-
20 长春城发 MTN001	2,000,000,000.00	-
23 长农 01	982,900,000.00	-
23 长春城发 MTN001	485,100,000.00	-
23 长春城发 MTN002	983,500,000.00	-
23 长发集团 MTN001	1,474,914,012.76	-
23 长发集团 MTN002	981,596,573.73	-
23 长发集团 PPN001	299,522,834.84	-
合计	23,373,283,427.93	24,835,466,598.35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21 年公募债	1,275,145,312.00	2021-4-27	3年	1,270,348,215.34	1,390,599,047.20
2021 年公募债	1,466,417,108.80	2021-9-9	3年	1,460,207,151.13	1,597,978,535.82
2022 年公募债	1,741,198,027.50	2022-6-14	3年	1,734,748,630.01	1,735,853,142.88
2023 年公募债	708,258,734.00	2023-12-13	3年	708,258,734.00	-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21年利程一期	200,000,000.00	2021-10-26	5年	198,800,000.00	199,150,943.32
2022年ABS二期	918,000,000.00	2022-12-7	3年	916,937,830.19	917,010,049.25
22 润德 01	1,000,000,000.00	2022-1-20	3年+2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2 润德 02	1,200,000,000.00	2022-6-27	3年+2年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2 润德 03	515,000,000.00	2022-7-22	3年+2年	515,000,000.00	515,000,000.00
22 润德 04	285,000,000.00	2022-7-22	2年+2年+1年	285,000,000.00	285,000,000.00
20 长春润德 PPN001	1,500,000,000.00	2020-3-23	3年+2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0 长春润德 PPN002	1,000,000,000.00	2020-9-23	3年+2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 吉长春润德 ZR001	500,000,000.00	2020-5-7	3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长春人才公寓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300,000,000.00	2020-5-7	20年	300,000,000.00	276,300,000.00
21 长春润德 PPN001	500,000,000.00	2021-2-25	3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3 润德 MTN001	2,000,000,000.00	2023-3-16	3年	2,000,000,000.00	-
20 长春城开 PPN002	500,000,000.00	2020-7-21	3年+2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 长春城发 MTN001	500,000,000.00	2020-12-22	2年+1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
21 长春城发 MTN001	1,000,000,000.00	2021-1-19	3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1 长春城开 PPN001	900,000,000.00	2021-3-18	3年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21 长农 01	500,000,000.00	2021-9-13	3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1 长春城开 PPN002	500,000,000.00	2021-12-3	3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2 长春城开 PPN001	500,000,000.00	2022-4-22	3年	500,000,000.00	490,900,000.00
22 长春城开 MTN001	500,000,000.00	2022-6-22	3年	500,000,000.00	494,380,000.00
22 长农 01	1,000,000,000.00	2022-10-12	3年	1,000,000,000.00	984,996,000.00
23 长农 01	1,000,000,000.00	2023-3-2	3年	1,000,000,000.00	-
23 长春城发 MTN001	500,000,000.00	2023-5-6	3年	500,000,000.00	-
23 长春城发 MTN002	1,000,000,000.00	2023-8-7	3年	1,000,000,000.00	-
20 长发集团 MTN001	1,500,000,000.00	2020-4-30	5年	1,500,000,000.00	1,498,634,337.10
20 长发集团 MTN002	500,000,000.00	2020-7-20	5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 长发集团 MTN003	500,000,000.00	2020-9-28	5年	500,000,000.00	499,432,217.63
20 长发集团 MTN004	1,300,000,000.00	2020-10-26	3年	1,300,000,000.00	1,298,575,368.33
21 长发集团 MTN001	880,000,000.00	2021-9-1	3年	880,000,000.00	878,618,247.61
21 长发集团 MTN002	1,000,000,000.00	2021-9-28	3年	1,000,000,000.00	999,952,183.98
21 长发集团 MTN003	1,100,000,000.00	2021-10-29	3年	1,100,000,000.00	1,087,674,993.54
22 长发集团 MTN001	1,100,000,000.00	2022-4-8	3年	1,100,000,000.00	1,058,133,048.92
22 长发集团 MTN002	1,000,000,000.00	2022-7-13	3年	1,000,000,000.00	985,173,428.27
东北证券公司债二期	2,000,000,000.00	2020-3-26	3年	2,000,000,000.00	1,999,570,948.59
22 长发 01	600,000,000.00	2022-1-27	3年	600,000,000.00	586,632,850.92
18 长发集团 MTN 001	500,000,000.00	2018-7-23	5年	500,000,000.00	499,305,537.65
18 长发集团 MTN 002	1,000,000,000.00	2018-7-31	5年	1,000,000,000.00	998,565,843.97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2 长发集团 SCP001	1,000,000,000.00	2022-7-21	0.75年	1,000,000,000.00	999,419,229.76
23 长发集团 SCP001	1,000,000,000.00	2023-3-6	0.75年	1,000,000,000.00	-
23 长发集团 SCP002	1,000,000,000.00	2023-11-21	0.75年	1,000,000,000.00	-
23 长发集团 MTN001	1,500,000,000.00	2023-7-19	3年	1,500,000,000.00	-
23 长发集团 MTN002	1,000,000,000.00	2023-10-23	3年	1,000,000,000.00	-
23 长发集团 PPN001	300,000,000.00	2023-10-24	3年	300,000,000.00	-
22 长发 02	900,000,000.00	2022-6-29	3年	900,000,000.00	866,607,777.70
22 长发 04	1,500,000,000.00	2022-8-31	3年	1,500,000,000.00	1,482,171,013.92
22 长发 05	550,000,000.00	2022-10-11	3年	550,000,000.00	546,682,115.37
22 长发 D1	1,000,000,000.00	2022-11-17	1年	1,000,000,000.00	985,079,348.68
23 长发 D1	2,000,000,000.00	2023-3-9	1年	2,000,000,000.00	-
23 长发 D2	1,000,000,000.00	2023-11-10	1年	1,000,000,000.00	-
23 长发 D3	330,000,000.00	2023-12-13	1年	330,000,000.00	-
合计	49,569,019,182.30	/	/	49,549,300,560.67	35,807,396,210.41

(续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1 年公募债	-	-	-36,200,556.92	-	1,426,799,604.12
2021 年公募债	-	-	-51,221,909.11	-	1,649,200,444.93
2022 年公募债	-	-	-35,627,880.38	-	1,771,481,023.26
2023 年公募债	708,258,734.00	-	-2,580,779.81	-	710,839,513.81
2021 年利程一期	-	-	-1,584,905.79	-	200,735,849.11
2022 年 ABS 二期	-	-	-3,294,598.27	606,325,000.00	313,979,647.52
22 润德 01	-	-	-	-	1,000,000,000.00
22 润德 02	-	-	-	-	1,200,000,000.00
22 润德 03	-	-	-	-	515,000,000.00
22 润德 04	-	-	-	-	285,000,000.00
20 长春润德 PPN001	-	-	-	1,356,000,000.00	144,000,000.00
20 长春润德 PPN002	-	-	-	593,000,000.00	407,000,000.00
20 吉长春润德 ZR001	-	-	-	500,000,000.00	-
长春人才公寓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72,600,000.00	-	-	280,300,000.00	268,600,000.00
21 长春润德 PPN001	-	-	-	500,000,000.00	-
23 润德 MTN001	2,0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0
20 长春城开 PPN002	-	-	-	500,000,000.00	-
20 长春城发 MTN001	-	-	-	50,000,000.00	-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1 长春城发 MTN001	-	-	-5,156,821.92	920,000,000.00	85,156,821.92
21 长春城开 PPN001	-	-	-	900,000,000.00	-
21 长农 01	-	-	-10,547,945.21	-	510,547,945.21
21 长春城开 PPN002	-	-	-856,493.16	346,000,000.00	154,856,493.16
22 长春城开 PPN001	-	-	-30,645,890.41	-	521,545,890.41
22 长春城开 MTN001	-	-	-22,638,767.12	-	517,018,767.12
22 长农 01	-	-	-24,145,835.62	-	1,009,141,835.62
23 长农 01	1,000,000,000.00	-	-41,201,369.86	-	1,041,201,369.86
23 长春城发 MTN001	500,000,000.00	-	-7,363,013.70	-	507,363,013.70
23 长春城发 MTN002	1,000,000,000.00	-	-10,500,000.00	-	1,010,500,000.00
20 长发集团 MTN001	-	-	-38,472,538.15	-	1,537,106,875.25
20 长发集团 MTN002	-	-	-10,491,506.83	-	510,491,506.83
20 长发集团 MTN003	-	-	-7,256,849.32	-	506,689,066.95
20 长发集团 MTN004	-	-	-1,424,631.67	1,300,000,000.00	-
21 长发集团 MTN001	-	-	-1,381,752.39	880,000,000.00	-
21 长发集团 MTN002	-	-	-11,416,951.57	292,040,000.00	719,329,135.55
21 长发集团 MTN003	-	-	-7,538,461.80	927,960,000.00	167,253,455.34
22 长发集团 MTN001	-	-	-63,572,546.59	-	1,121,705,595.51
22 长发集团 MTN002	-	-	-50,393,879.33	-	1,035,567,307.60
东北证券公司债二期	-	-	-429,051.41	2,000,000,000.00	-
22 长发 01	-	-	-37,201,990.23	-	623,834,841.15
18 长发集团 MTN 001	-	-	-694,462.35	500,000,000.00	-
18 长发集团 MTN 002	-	-	-1,434,156.03	1,000,000,000.00	-
22 长发集团 SCP001	-	-	-580,770.24	1,000,000,000.00	-
23 长发集团 SCP001	1,000,000,000.00	-	-	1,000,000,000.00	-
23 长发集团 SCP002	1,000,000,000.00	-	-3,336,164.38	-	1,003,336,164.38
23 长发集团 MTN001	1,500,000,000.00	-	-15,163,327.83	-	1,515,163,327.83
23 长发集团 MTN002	1,000,000,000.00	-	9,830,823.54	-	990,169,176.46
23 长发集团 PPN001	300,000,000.00	-	-2,216,670.46	-	302,216,670.46
22 长发 02	-	-	-47,797,042.83	-	914,404,820.53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2 长发 04	-	-	-70,036,098.94	-	1,552,207,112.86
22 长发 05	-	-	-20,429,588.73	-	567,111,704.10
22 长发 D1	-	-	-14,920,651.32	1,000,000,000.00	-
23 长发 D1	2,000,000,000.00	-	-90,939,566.00	-	2,090,939,566.00
23 长发 D2	1,000,000,000.00	-	-2,305,542.84	-	1,002,305,542.84
23 长发 D3	330,000,000.00	-	104,643.01	-	329,895,356.99
合计	13,610,858,734.00	-	-773,065,501.97	16,451,625,000.00	33,739,695,446.38

(四十)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65,138,226.43	807,765,210.9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145,956.59	249,351,039.1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5,904,718.28	215,155,028.91
租赁负债净额	124,087,551.56	343,259,142.84

(四十一)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7,832,317,972.45	2,084,768,847.21	1,513,743,933.37	8,403,342,886.29
专项应付款	3,028,832,376.88	442,635,122.12	2,224,747,539.16	1,246,719,959.84
合计	10,861,150,349.33	2,527,403,969.33	3,738,491,472.53	9,650,062,846.13

1、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5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春市财政局	2,289,769,513.48	2,278,000,000.00
政府专项债	2,007,000,000.00	1,101,0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政府专项债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570,000,000.00	246,790,527.00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495,000,000.00	495,000,000.00
合计	7,161,769,513.48	5,920,790,527.00

2、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5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财政拨款	240,000,000.00	-	-	240,000,000.00
2018年城维建设资金	223,653,300.00	-	5,143,000.00	218,510,300.00
供水设施更新改造	150,000,000.00	-	-	150,000,000.00
开运街南延长线项目	121,899,793.00	4,944,543.80	-	126,844,336.80
六水厂建设专项资金	110,000,000.00	-	-	110,000,000.00
合计	845,553,093.00	4,944,543.80	5,143,000.00	845,354,636.80

(四十二)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64,246,513.55	10,068,233,506.56	3,756,158,287.07	6,376,321,733.04
奖励积分	103,601,917.75	242,600.00	6,907,636.25	96,936,881.50
会员费收入	76,107,328.44	-	1,562,653.92	74,544,674.52
特许权费收入	24,469,635.91	-	2,869,635.91	21,600,000.00
公共厕所项目	532,102.04	-	532,102.04	-
煤改生物质锅炉改造项目	1,910,000.00	-	955,000.00	955,000.00
合计	270,867,497.69	10,068,476,106.56	3,768,985,315.19	6,570,358,289.06

(四十三)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413,234,084.21	3,750,590,629.36
合计	3,413,234,084.21	3,750,590,629.36

(四十四)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022,000,000.00	100.00	-	-	5,022,000,000.00	100.00
合计	5,022,000,000.00	100.00	-	-	5,022,000,000.00	100.00

(四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84,550,685,554.73	100,000,000.00	-	84,650,685,554.73
其他资本公积	12,102,974,207.68	15,228,873,563.39	10,205,845,968.72	17,126,001,802.35
合计	96,653,659,762.41	15,328,873,563.39	10,205,845,968.72	101,776,687,357.08

(四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92,814,324.57	58,229,807.66	-	2,151,044,132.23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2,092,814,324.57	58,229,807.66	-	2,151,044,132.23

(四十七) 风险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
金融行业一般风险准备金	17,235,959.69	13,872,562.07	10.00
合计	17,235,959.69	13,872,562.07	/

(四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34,191,483,019.13	32,251,248,869.75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期期初余额	34,191,483,019.13	32,251,248,869.75
本期增加额	2,933,731,087.89	1,987,449,809.83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933,678,065.05	1,987,449,809.83
其他调整因素	53,022.84	-
本期减少额	448,469,165.74	47,215,660.45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58,226,681.13	41,102,292.56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63,397.62	4,456,991.52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386,879,086.99	-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1,656,376.37
本期期末余额	36,676,744,941.28	34,191,483,019.13

(四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10,073,960,234.93	8,749,269,110.80	6,236,016,041.60	5,252,449,039.07
工程及建筑相关服务收入	1,045,598,790.24	794,791,890.65	1,315,241,360.40	1,006,987,500.16
产品销售收入	6,771,031,882.19	6,725,198,615.83	2,692,531,164.14	2,631,032,519.23
水处理收入	1,108,863,908.02	901,996,354.40	1,547,911,964.16	1,418,053,832.52
金融服务收入	208,479,279.42	10,931,019.85	289,746,005.49	5,234,842.34
租赁收入	728,209,358.26	157,447,316.43	241,684,398.56	84,880,311.62
其他服务收入	211,777,016.80	158,903,913.64	148,901,148.85	106,260,033.20
2、其他业务小计	489,528,562.14	251,498,907.59	468,109,146.94	136,249,104.04
工程及建筑相关服务收入	288,047.17	183,636.79	-	-
产品销售收入	1,220,375.47	1,110,697.20	4,019,345.55	4,002,010.36
租赁收入	35,515,905.31	25,587,256.43	8,708,846.32	9,025,889.89
金融服务收入	378,092,801.72	139,864,800.55	435,820,567.17	101,485,455.79
其他服务收入	74,411,432.47	84,752,516.62	19,560,387.90	21,735,748.00
合计	10,563,488,797.07	9,000,768,018.39	6,704,125,188.54	5,388,698,143.11

(五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20,747,423.19	4,627,763.62
房产税	62,718,437.89	37,772,568.9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船税	208,205.62	146,050.35
土地使用税	23,221,916.80	19,664,048.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64,002.61	9,749,570.42
教育费附加	4,104,823.45	4,294,824.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16,905.49	2,850,542.89
环境保护税	12,226.61	-
水利基金	3,274,093.83	1,064,021.71
文化事业建设费	60,421.07	80,080.53
印花税	26,747,811.60	27,028,914.92
其他	50,386.81	315,496.62
合计	153,126,654.97	107,593,883.02

(五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6,600,853.35	2,668,361.35
误餐费	-	277,220.00
广告营销费	1,853,324.83	6,438,343.97
劳务费	23,771,339.27	14,069,574.44
办公费	378,817.20	232,293.62
差旅费	2,204,925.78	503,402.47
租赁费	329,274.63	233,097.71
运杂费	1,350,979.71	5,280.00
保险费	399,912.91	416,552.76
职工薪酬	91,731,757.74	73,389,797.56
修理费	4,433,692.60	14,340,949.89
折旧费	19,007,621.26	14,211,510.12
五险一金	1,022,808.03	1,043,050.21
水电费	1,666,565.94	1,447,538.10
低值易耗品	891,014.42	174,834.35
交通费	-	468,104.08
技术业务费	2,083,821.22	1,943,238.84
福利费	251,077.05	6,777,180.90
审计评估费	8,200.00	19,801.89
工会经费	37,426.30	1,448,798.17
采暖费	5,361,602.82	4,648,541.34
销售代理服务费	3,150,190.19	2,356,253.96
物业费	1,644,184.08	497,543.10
装修费	1,642,564.13	1,387,938.4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380,766.19	5,624,624.83
仓储费	158,450.22	-
停车场费用摊销	33,923.30	-
通讯费	30,355.51	-
业务宣传费	1,040,924.43	-
车辆使用费	637,045.20	-
劳保	310,271.66	-
合计	175,413,689.97	154,623,832.14

(五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6,853,949.13	17,578,100.71
保险费	6,757,081.51	1,859,287.98
福利费	15,000,124.66	30,625,177.57
工会经费	4,109,191.87	6,249,419.87
职工薪酬	434,388,566.09	388,047,988.31
交通费	737,450.59	2,974,735.03
通讯费	788,675.55	-
劳动安全保护费	7,776,285.57	11,245,540.72
差旅费	4,949,892.07	1,445,216.72
税金	6,845,480.57	3,040,587.96
无形资产摊销	7,408,189.00	4,786,226.75
修理费	8,531,733.07	11,602,726.12
宣传费	5,750,867.02	3,330,471.85
业务招待费	666,919.08	543,971.26
长期待摊费用	1,552,587.99	1,699,056.04
折旧费	663,634,652.21	659,691,873.87
咨询服务费	8,723,645.24	5,672,660.05
租赁费	4,126,988.13	960,754.83
劳务费	27,254,142.64	26,093,987.53
低值易耗品	4,468,854.70	4,411,332.51
会议费	537,667.84	83,898.94
汽车消耗费	1,582,254.55	1,823,466.81
办公用品	117,122.53	25,566.46
办公水电采暖费	33,029,419.66	36,041,138.31
残疾人保障金	3,388,422.66	719,415.00
办公楼费用	5,908,497.26	1,564,257.44
诉讼费	509,919.09	501,369.2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费	794,880.70	783,066.00
物业费	33,753,116.86	34,856,325.76
通信费	281,475.73	354,989.51
检测费	445,166.38	131,928.42
培训费	631,262.44	235,115.65
招聘费	-	92,301.40
技术服务费	8,106,996.39	9,891,935.39
中介机构费	28,639,672.56	25,523,976.95
运费	94,328.00	36,000.00
排污费	8,738,065.95	7,440,000.00
装修费	1,811,007.31	2,077,607.69
劳动保险	31,366.34	35,181,303.79
其他	26,737,245.76	24,347,278.60
教育经费	2,052,972.44	480,834.07
党建工作经费	2,076,015.34	2,483,435.01
航展费	38,783,628.81	74,615,003.57
药品采购	7,311,172.08	10,343,687.03
维护维修	12,447,996.35	6,191,608.67
大修费用	-	3,755,572.62
项目启动费用	-	80,252.55
干母牛养殖成本	6,798,909.09	1,025,826.56
牛只死亡损失	19,152,843.45	1,196,450.93
基金管理费	103,519.13	-
招标代理费	456,919.05	-
合计	1,474,647,140.44	1,463,742,728.09

(五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96,084.83	-
折旧费	8,774.01	-
设备租赁费	170,758.66	-
合计	2,375,617.50	-

(五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920,719,030.20	4,374,396,420.45
减: 利息收入	1,352,658,925.13	1,449,187,000.35
汇兑净损失	2,661,337.77	105,957.07

手续费	45,428,494.44	20,520,398.58
其他	85,323,044.89	55,284,143.70
合计	3,701,472,982.17	3,001,119,919.45

(五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营补助	112,056,913.19	170,353,853.24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0,973.64	94,210.85
税费改革补贴	505,000.00	505,000.00
粮食直补	1,746,957.20	2,202,321.74
机场运行费用	20,328,836.59	17,422,926.67
串湖运行费用	63,422,249.47	32,769,107.87
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补贴	-	500,027.00
稳岗补贴、一次性留工和扩岗补贴、置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4,315,297.25	1,528,431.11
减免税款	7,828,946.85	323,739.42
奖补资金	-	1,600,000,000.00
税费返还	-	3,596.66
财政补贴运行费	30,000,000.00	357.93
留工、扩岗补助	-	374,968.29
融资性担保机构降费奖补及风险补贴	-	2,370,000.00
疫情运行水电补贴	-	500.00
防疫消杀工作专项补助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绿色循环畜牧产业示范园项目补助	15,000.00	8,333.33
肉牛核心育种场补助	16,666.68	7,500.00
住房租赁奖补资金补贴	7,759,593.00	1,684,911.00
债务重组损失	-3,748,454.17	-36,953,333.34
其他	83,580.61	263,763.00
2019 年支持企业政策兑现（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机关财务结算中心）	5,116.38	-
朝阳区重点工作奖励	250,000.00	-
航空展补助款	40,000,000.00	-
会展产业资金缺口补助	130,000,000.00	-
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肉牛补贴款	5,000,000.00	-
奖励补助	300,000.00	-
进项税加计抵减	101,391.27	-
净月高新区管委会给予报表人员奖励资金	1,000.00	-
净月供水公司购仪器款	1,162,649.12	-
粮油补贴收入	2,365,500.00	-
农安县畜牧业管理局优质肉牛引种补贴	4,752,000.00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擎天柱补贴	460,426.91	-
算力中心项目补贴	5,580,000.00	-
退役士兵税收优惠	9,000.00	-
无人机展项目	2,869,635.91	-
用于公共交通综合运营管理的政府补助	48,925,810.12	-
渔业补贴	1,000,000.00	-
长春市商务局 2023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5,800.00	-
中环十区固定资产	312,682.40	-
专项扶持自资金	8,855,000.00	-
转基础母牛扩群增量以奖代补项目款	558,000.00	-
绿园区翔运街 46 号四处房屋摊销	119,381.10	-
长吉游客中心	500,000.00	-
长春至法兰克福航班项目补助	2,670,000.00	-
罗福士跑道项目	1,562,653.92	-
合计	505,897,607.44	1,797,460,214.77

(五十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33,271.65	-95,666,061.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8,772.84	2,143.92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7,773.45	769,914.13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104,170,492.07	52,214,324.61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34,620,735.20	35,588,744.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28,155,937.28	165,068.38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7,525,742.88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新准则适用)	-724,879.18	-30,000,000.00
其他	1,147,008.43	-1,131,024.98
合计	166,208,311.32	-38,056,890.73

(五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新准则适用)	-1,612,403.38	-655,771.5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52,719,528.28	35,033,238.59
合计	-54,331,931.66	34,377,467.06

(五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6,519,531.95	-126,932,307.63
合计	-136,519,531.95	-126,932,307.63

(五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5,868,692.80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9,156.18	-388,215.18
其他	-	-9,102.65
合计	-5,957,848.98	-397,317.83

(六十)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030.76	822,439.63	26,030.76
合计	26,030.76	822,439.63	26,030.76

(六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07,796.90	2,931.01	407,796.90
盘盈利得	327,598.00	-	327,598.00
政府补助	6,493,723,849.78	4,167,168,871.65	6,493,723,849.78
罚款净收入	2,730,124.73	168,165.05	2,730,124.73
违约赔偿收入	2,590,924.82	-	2,590,924.82
各种奖励款收入	20,000.00	-	20,000.00
保险赔款收入	92,253.36	-	92,253.36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97,563.38	-	97,563.38
其他	2,096,714.99	1,806,478.48	2,096,714.99
合计	6,502,086,825.96	4,169,146,446.19	6,502,086,825.96

(六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41,736.20	1,886,041.46	1,641,736.20
对外捐赠	268,243.00	860,000.00	268,243.00
非常损失	580,520.94	-	580,520.94
罚没支出	60,000.00	-	60,000.00
水利建设基金	-	986,821.14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支出	103,155.09	-	103,155.09
罚款	-	73,658.00	-
滞纳金	303,801.48	21,545.01	303,801.48
其他	1,808,681.99	1,706,266.74	1,808,681.99
合计	4,766,138.70	5,534,332.35	4,766,138.70

(六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2,335,163.97	171,060,035.98
递延所得税调整	-204,536,791.20	187,389,331.13
合计	-42,201,627.23	358,449,367.11

(六十四)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85,166,037.42	2,821,237,633.61	8,463,928,403.81	1,171,220,545.58	284,628,306.37	886,592,239.2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285,166,037.42	2,821,237,633.61	8,463,928,403.81	1,171,220,545.58	284,628,306.37	886,592,239.2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41,517.36	872,821.79	28,568,695.57	-113,659,420.48	-	-113,659,420.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5,534.15	-	975,534.15	1,235,321.03	-	1,235,321.0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	-	-
小计	975,534.15	-	975,534.15	1,235,321.03	-	1,235,321.0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832,946.69	-	52,832,946.69	-50,854,111.93	-	-50,854,111.9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	-	-
小计	52,832,946.69	-	52,832,946.69	-50,854,111.93	-	-50,854,111.93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	-	-
小计	-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	-	-
小计	-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减：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	-	-	-	-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	-	-
小计	-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698,472.55		-45,698,472.55	-236,728,600.53		-236,728,600.5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	-	-
小计	-45,698,472.55	-	-45,698,472.55	-236,728,600.53	-	-236,728,600.53
7、其他	21,331,509.07	872,821.79	20,458,687.28	172,687,970.95	-	172,687,970.95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	-	-
小计	21,331,509.07	872,821.79	20,458,687.28	172,687,970.95	-	172,687,970.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314,607,554.78	2,822,110,455.40	8,492,497,099.38	1,057,561,125.10	284,628,306.37	772,932,818.73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一、上年年初余额	-	-11,871,554.76	539,347,571.45	-	-	-6,270,653.55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235,321.03	886,592,239.21	-	-	-50,854,111.93
三、本年年年初余额	-	-10,636,233.73	1,425,939,810.66	-	-	-57,124,765.48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75,534.15	8,463,928,403.81	-	-	52,832,946.69
五、本年年末余额	-	-9,660,699.58	9,889,868,214.47	-	-	-4,291,818.79

(续表)

项目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合计
一、上年年初余额	-	-	-	96,503,433.19	3,540,782,622.68	4,158,491,419.01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36,728,600.53	172,687,970.95	772,932,818.73
三、本年年年初余额	-	-	-	-140,225,167.34	3,713,470,593.63	4,931,424,237.74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45,698,472.55	20,445,536.83	8,492,483,948.93

(减少以“-”号填列)						
五、本年年末余额	-	-	-	-185,923,639.89	3,733,916,130.46	13,423,908,186.67

(六十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070,529,645.05	2,060,783,034.7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957,848.98	397,317.83
信用减值损失(新准则适用)	136,519,531.95	126,932,307.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43,999,565.72	780,843,563.16
使用权资产摊销	24,372,307.66	21,765,672.17
无形资产摊销	18,644,147.88	5,013,815.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835,877.84	35,003,903.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6,030.76	-822,439.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233,939.30	1,883,110.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54,331,931.66	-34,377,467.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920,719,030.20	4,376,236,584.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66,208,311.32	38,056,89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51,914,011.63	-22,329,38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1,254,411,888.11	209,718,713.24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02,902,768.16	-88,995,506.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294,037,226.60	-2,844,382,934.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978,724,576.84	-11,685,793,008.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130,565,373.26	3,755,211,972.7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6,562,852.30	-3,264,853,850.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69,715,762.54	13,023,401,688.7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023,401,688.72	17,336,501,991.3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3,685,926.18	-4,313,100,302.5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69,715,762.54	13,023,401,688.72
其中：库存现金	106,404.46	76,323.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43,818,690.28	12,969,694,838.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790,667.80	53,630,526.82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9,715,762.54	13,023,401,688.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六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20,349,122.69	汇票保证金、存单质押、监管、保证金
应收账款	2,330,821,922.20	借款质押
存货	3,038,836,453.52	借款抵押、融资租赁抵押
合同资产	1,436,847,878.09	借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319,627,922.89	借款质押、发债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893,868,469.72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172,028,632.33	借款抵押、融资租赁所有权受限、售后回租所有权受限
无形资产	63,126,000.00	借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15,704,172.28	借款质押
合计	27,991,210,573.72	/

九、或有事项

集团外担保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形式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名称	企业性质			
1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90,000.00	10,000.00
2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0,000.00	89,000.00
3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5,000.00	35,000.00
4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0,000.00	12,500.00
5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0,000.00	12,000.00
6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0,000.00	81,000.00
7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	22,000.00	22,000.00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形式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名称	企业性质			
	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8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500.00	13,500.00
9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100.00	3,100.00
1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000.00	10,000.00
11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900.00	4,900.00
12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900.00	4,900.00
13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0,000.00	40,000.00
14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000.00	10,000.00
15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000.00	10,000.00
16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双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9,000.00	28,000.00
17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双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449.00	4,177.00
18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双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850.00	3,815.00
19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双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150.00	2,955.00
2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双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476.00	5,140.00
21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双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975.00	5,809.00
22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双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500.00	10,798.00
23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长发双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0,000.00	64,961.00
24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海润融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参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5,000.00	10,170.31
25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亚泰润德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000.00	4,000.00
26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8,700.00	60,490.00
27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润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9,700.00	14,453.00
	合计	/	/	/	1,184,200.00	570,268.31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公司无需要对外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恩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年度审计、代理记帐；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财务决算审计；法律、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经营项目、开展经营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登记机关

2023年07月05日

证书序号: 00119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八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姓名 姜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春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831984112966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1013015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ICPA
2020年12月1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CICPA
吉林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2月1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CICPA
长春分所
2020年11月13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ICPA
长春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1月13日
y m d